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SINO FERT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與中國現代農業共同成長

年度報告 2008





年報目錄



2	公司簡介和企業信息
5	財務摘要
8	主席致辭
10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7	大事記
29	董事及高管層
36	公司管治報告
52	董事會報告
81	獨立核數師報告
83	綜合損益表
84	綜合資產負債表
86	綜合權益變動表
89	綜合現金流量表
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2	五年財務概要



公司簡介和企業信息

公司簡介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現名稱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由「中化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變更而成）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成功收購China Fertiliz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化肥集團」）後在香港上市，是以分銷服務為導向、產業鏈上下游一體化經營的綜合型化肥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化肥原材料、化肥成品的生產、進出口、分銷、零售，以及與化肥相關的業務和產品的技術研發與服務。

根據二零零八年的營業額，本集團是：

- 中國最大的化肥分銷商
- 中國最大的進口化肥產品供貨商
- 中國最大的化肥生產商之一

本集團的競爭優勢主要體現為：

- 以分銷為龍頭、產業鏈上下游一體化的經營模式
- 擁有中國規模最大的農資分銷網絡
- 生產、銷售氮肥、磷肥、鉀肥、複合肥等化肥產品最齊全的企業之一
- 與多家國際供貨商結成戰略聯盟，在中國獨家分銷其產品
- 擁有完善的面向農戶的農化服務體系

立足於中國，從全球市場配置化肥資源，為中國糧食安全、農業生產服務，是本集團的使命。本集團一貫追求企業持續穩定快速增長，為股東創造價值和回報，並注重履行社會責任。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中化集團」）。中化集團是中國最早進入《財富》全球500強排行榜的企業集團之一，二零零八年第18次入圍全球企業500強並名列第257位；本公司的第二大股東為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其為全球最大鉀肥生產企業。

企業信息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劉德樹先生 (主席)
宋玉清先生 (副主席)

執行董事

杜克平先生 (首席執行官)
楊宏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國鋼博士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Wade FETZER III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先生
鄧天錫博士
謝孝衍先生

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謝孝衍先生 (主席)
高明東先生
鄧天錫博士

薪酬委員會

鄧天錫博士 (主席)
高明東先生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謝孝衍先生
陳奕青女士

提名委員會

高明東先生 (主席)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鄧天錫博士
謝孝衍先生

首席財務官

張寶紅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張家敏女士

公司秘書

Navin AGGARWAL先生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主要合作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東京三菱銀行
荷蘭合作銀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
46樓4601-4610室



公司簡介和企業信息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百慕達 (總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 (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公司網址

www.sinofert.com.hk

股份上市

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97

投資者關係

香港

電話：(852) 3656 1588
傳真：(852) 2850 7229
地址：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
46樓4601-4610室

北京

電話：(10) 5956 9421
傳真：(10) 5956 9627
地址：中國北京市
復興門內大街28號
凱晨世貿中心中座10層
(郵政編碼100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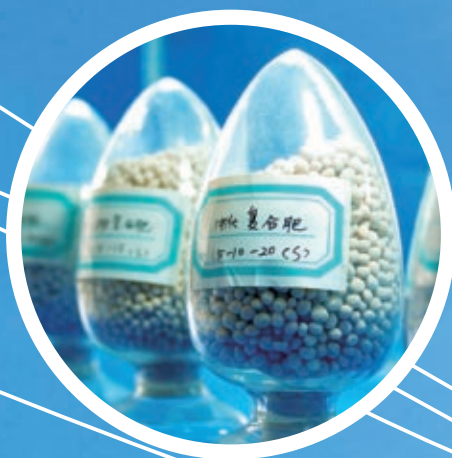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除銷售量、每股盈利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經重述)
銷售量 (萬噸)	1,622	1,502
營業額	45,392,885	28,381,689
毛利	3,401,370	2,740,610
除稅前溢利	2,084,237	978,29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註1)	1,912,555	641,142
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	0.2739	0.1069
淨資產收益率	13.71%	8.54%
債股比 ^(註2)	57.89%	37.39%

註1：剔除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7.49億元人民幣，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3.55億元人民幣。

註2：根據期終有息負債總額除以期終權益總額計算（其中：有息負債是指扣除銀行貼現票據墊款後的餘額）。







主席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在難忘的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在各位股東的關心和支持下，奮力拼搏，克服了市場巨幅波動和金融危機帶來的重重困難，取得了新的戰略成果和良好的經營業績。現在，我向各位股東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情況。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繼續深入推進「以分銷為龍頭，沿產業鏈上下游延伸」的一體化發展戰略，全年實現產品銷售量1,622萬噸，比二零零七年增長7.94%；實現營業額453.9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59.94%；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19.1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98.30%，每股盈利為0.2739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56.30%。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經綜合考慮本集團財務狀況、現金流情況和未來業務發展前景，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464港元（約合每股0.0409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增長68.12%。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成功完成了對吉林化肥農藥集團有限公司（現名稱為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山東德齊龍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現名稱為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和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中化集團」）持有青海鹽湖鉀肥股份有限公司（「青海鹽湖」）、天脊中化高平化工有限公司（「天脊中化」）、中化山東肥業有限公司（「中化山東」）權益股份的收購，進一步擴大了本集團產業規模、夯實了產業基礎。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參控股企業化肥總生產能力達到1,016萬噸，成為中國最大化肥生產企業。

繼續加強與全球主要化肥供應商的戰略合作，穩固中國最大化肥進口企業地位，其中鉀肥進口佔全國進口總量一半以上。繼續在國內擴大國產化肥供應體系，提高市場供應服務能力，國產化肥全年銷量達到1,133萬噸，同比增長33.74%，佔銷售總量的69.85%。

繼續推進「分銷中心建在縣上」的戰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銷中心達到2,010家，基本完成了全國網絡佈局，網絡覆蓋全國90%以上的耕地面積，面向終端的服務能力進一步增強，全年網絡銷售化肥1,133萬噸，同比增長15.77%。網絡的客戶基礎進一步加強，鄉鎮級客戶在本年度交易客戶中佔到80%以上。網絡標準化全面推進，網絡素質和效率顯著提升。

繼續加強能源節約、生態環境保護和對農民的公益服務工作，在追求公司自身發展的同時，致力於持續履行社會責任。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中化涪陵」）實現工業廢水準零排放，樹立了「綠色化工」的環保典範；本集團與Yara International ASA合資成立雅苒中化環保有限公司，發展化工環保產業；

在全國人民抗擊冰凍雨雪災害和特大地震的鬥爭中，本集團向受災地區人民和企業捐款捐物，與受災群眾、受災企業共克時艱；公司繼續面向農民開展各類農化服務活動和科學施肥示範村建設，受到廣大農民好評，公司的社會責任形象進一步提升。

董事會以實現股東的最大利益為目標，始終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建立規範、高效、科學的公司治理機制。根據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要求，本公司在二零零八年度召開了四次定期董事會議，對公司年報、中期報告、分紅政策、公司發展戰略等議題進行了審議和批准。同時，董事會還通過非定期會議的方式，對關連交易等事項進行了審議。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在公司內部監控水平的提高、薪酬激勵的優化、公司治理結構的完善等方面，都履行了董事會賦予的權利和責任。

當前金融危機對全球經濟的影響還在蔓延和加深，為此中國政府採取了積極有力的經濟刺激計劃，特別是持續加大強農惠農政策力度，二零零九年中央財政安排「三農」投入達到7,161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206億元人民幣，增幅超過20%，連年較大幅度提高糧食最低收購價。農民收入持續增加，土地耕種率提高，土地流轉加速農業經營規模化、集約化，農業生產多年保持良好發展的勢頭。

同時，人口持續增長、食品消費升級，糧食需求剛性增加，推動化肥需求不斷上升。為鼓勵農民種糧積極性，二零零九年國家將對農民的各項農業補貼總額提高到1,230億元人民幣，增長約20%，特別是大幅增加了對農民的農資綜合直接補貼金額，有利於農民增施化肥。從產業角度看，國家放開化肥價格，並總體大幅下調化肥出口關稅水平，為化肥產業的發展提供了一個更加有利的宏觀環境。

在機遇與挑戰並存的複雜形勢下，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將繼續深化「以分銷為龍頭，沿產業鏈上下游延伸」的一體化發展戰略，進一步強化內部管理，夯實產業基礎，鞏固產品供應，提升網絡內涵，擴大市場份額，努力全面完成二零零九年各項業績目標，為股東創造更高回報，為社會創造更多財富，為中國糧食安全發揮更重要作用。

藉此機會，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體同仁向各位股東，向公司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向公司客戶和關心本集團發展的各界朋友，致以衷心的感謝！並希望繼續得到各位股東的關心和大力支持，希望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直面挑戰，攻堅克難，再創佳績。

劉德樹

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二零零八年，國際化肥市場經歷了多年未遇的動蕩起伏。從年初開始，化肥價格在石油、天然氣、硫磺原材料價格大幅上升的推動和市場需求的刺激下節節攀升。尿素價格從一月份每噸390美元上漲至八月份最高每噸820美元，漲幅超過110%；同期磷酸二銨也從每噸600美元上漲至最高1,200美元，漲幅達100%；進入九月份，在金融危機引發下，化肥價格急速下跌。年末，尿素價格跌至最低每噸210美元，磷酸二銨跌至每噸380美元，基本上回到了二零零七年初本輪價格啟動上漲時的水平。同樣，國內化肥市場也經歷了暴漲暴跌的巨幅波動。尿素價格由年初每噸1,850元人民幣上漲到八月份每噸2,600元人民幣，到年底又跌至每噸1,600元人民幣；磷酸二銨由每噸3,800元人民幣上漲到每噸5,000元人民幣，到年底又跌至每噸2,800元人民幣。伴隨着市場價格的巨大波動，市場需求出現較大下滑，化肥行業發展面臨着前所未有的嚴峻考驗。

二零零八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形勢和經營環境急劇惡化帶來的巨大挑戰，本集團在董事會的正確領導下，積極應對，迎難而上，及時調整經營策略，採取有力措施，穩定市場，降低風險，取得了新的戰略成果和歷史同期最好經營業績。

財務業績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實現營業額453.9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59.94%；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19.1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98.30%，每股盈利為0.2739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56.30%。

產品經營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實現產品銷量1,622萬噸，比上年增長7.94%，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作為中國最大化肥分銷服務商的市場地位。

鉀肥經營 在國際鉀肥供應將中國進口鉀肥價格每噸提高400美元、進而導致市場需求嚴重下滑的形勢下，本集團實現銷量403萬噸，仍然保持中國鉀肥市場55%以上的份額，市場優勢地位得到鞏固；並通過與氮肥、磷肥、複合肥實行聯動營銷，有力支持了這些品種化肥業務的發展。

氮肥經營 將供應商聯盟、擴大自有生產能力和本集團的網絡優勢結合起來，建立了穩定的營銷模式，全年氮肥實現銷量600萬噸，同比增長29.04%；同時積極挖掘氯化銨等小商品資源，成為氮肥經營的一個新增長點。



磷肥與複合肥經營 將擴大核心供應商體系和加大鄉鎮級客戶、工業客戶開發並舉，並依托強大的網絡分銷優勢，經營量和市場影響力快速提升，磷肥與複合肥全年分別實現銷量294萬噸、253萬噸，分別同比增長35.50%、30.09%。

硫磺經營 上半年在國際硫磺市場價格持續上漲的形勢下，抓住市場機遇，保證了貨源供應；下半年通過對市場的準確判斷，及早採取多種有效措施，成功避免了國際市場價格暴跌帶來的風險。

農藥經營 實施農藥業務「下移」戰略，經營模式由總部直銷向網絡分銷轉變，取得了初步效果。全年完成農藥銷售額1.49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39.21%，也說明了農業投入品一體化經營的模式是有生命力的。

生產供應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成功收購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中化長山」）、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中化平原」），並完成了對中化集團持有的青海鹽湖、天脊中化、中化山東三家公司權益股份的收購，與挪威Yara International ASA聯合成立雅苒中化環保有限公司。至二零零八年底本集團參控股企業化肥總生產能力達到1,016萬噸，成為中國最大的化肥生產企業，本集團的產業地位和行業影響力進一步提高。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持續加強能源資源節約和生態環境保護。對控股企業大力推行精益管理，有力推動節能減排，降低綜合能耗指標。經過多年努力，中化涪陵工業廢水達到準零排放，進入化肥行業節能減排先進行列，為此國家宣傳主管部門專門組織13家大型媒體進行專題報道，樹立了「綠色化工」的環保典範。



網絡分銷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繼續推進「分銷中心建在縣上」的戰略。全年淨增分銷中心338家，分銷中心達到2,010家，基本完成了在全國的網絡佈局。網絡營銷服務能力進一步增強，網絡優勢進一步擴大。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大力推進分銷網絡標準化工程，明確、細化、量化了網絡分銷中心六大職能，圍繞「促進銷售、提升品牌、創造價值」目標，多措並舉，有力地促進了網絡效率和經營內涵的提升。網絡全年銷售化肥1,133萬噸，同比增長15.77%；同時，大力發展鄉鎮級客戶，進一步優化客戶層級結構，在32,000多家交易客戶中，鄉鎮級客戶由年初的77%提高到年底的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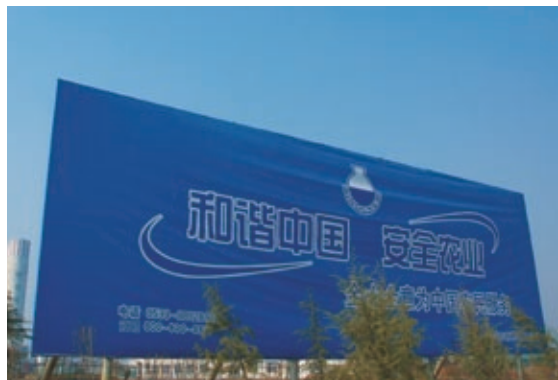
內部控制與管理

本集團始終把股東資產價值安全放在第一位。二零零八年五月，在金融危機爆發前未雨綢繆完成了風險管理認證工作，對風險管理文化、內控組織保障體系以及各項制度流程的運行有效性進行了全面評估，進一步完善了風險管理機制，為應對危機奠定了堅實基礎。同時，繼續堅持穩健的財務政策，保持均衡的融資結構，在資產規模不斷擴大的同時，仍保持了穩定的資產負債率水平。與廣泛擁有農村營業網點的中國郵政儲蓄銀行等開展戰略合作，充分利用多種融資手段，滿足了本集團業務發展的資金需求，特別是根據政策和市場形勢及時調整公司融資策略，有效地降低了資金成本。

企業社會責任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在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方面有許多新的舉措。全年向終端農戶提供農化講座、田間示範等多種形式的農化服務活動4,200多場，累計建設中化化肥科學施肥示範村1,000個以上；與農業部合作在南方七省共建「農業科技入戶示範村」114個，並在山東、河南等10省的128個縣市共同開展「百縣千鄉科學施肥指導活動」。

在抗擊嚴重自然災害的鬥爭中，本集團先後向遭受低溫雨雪冰凍災害的廣西、湖北積極捐贈救災化肥和款物，向四川地震災區人民和受災企業捐款捐物；還獨家協辦了國務院扶貧辦發起的「革命老區扶貧行」大型社會公益活動，帶動全國十幾家企業向十省革命老區捐贈大量化肥、種子、醫藥、圖書等。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首次編製出版了公司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這也是中國農資行業第一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坦誠表達本集團所承擔的社會責任，主動接受社會公共監督。

戰略規劃

二零零八年末，在金融危機對經濟影響進一步加深的背景下，本集團在認真分析中國農業長期發展趨勢與機遇，以及總結公司十年戰略轉型經驗的基礎上，完成了公司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三年發展規劃滾動修訂工作。

根據規劃，本集團將繼續深化「以分銷為龍頭，沿產業鏈上下游延伸」的一體化發展戰略，推進公司「由營銷服務型向產業服務型轉變」，進一步夯實化肥產業基礎，強化投資企業內部整合與協作，加強企業管理，提升產業利潤貢獻；持續優化網絡佈局，深入推進網絡標準化建設，不斷提升網絡競爭力，以服務帶動銷售，以品牌提升價值；參照COSO框架，持續加強內控體系建設，保障公司經營安全。

未來展望

當前金融危機對經濟的影響還在加深，但中國經濟平穩較快發展的基本面和長期趨勢沒有改變，今後幾年本集團仍處於重要的發展機遇期當中。中國政府把農業定位於「安天下穩民心的戰略產業」，加大實施強農惠農政策力度，逐年大幅增加對「三農」的財政投入，農業生產持續發展，新農村建設有力推進，農民收入大幅提高，農民種糧積極性和種糧收益增加，為化肥行業和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提供了有利的宏觀環境；國家允許農村土地依法流轉，推動農業規模化經營發展，對擁有廣泛分銷網絡的本集團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是重大機遇；國家推出促進化肥產業持續發展的「國六條」政策，並放開化肥價格、調低化肥出口關稅，使化肥行業發展的市場化機制得到強化，有利於本集團充分發揮綜合優勢，進一步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在董事會的領導下，繼續以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為目標，按照既定的「以分銷為龍頭，沿產業鏈上下游延伸」的一體化發展戰略，進一步夯實產業基礎，提升網絡競爭力，全面抓好產品經營、內控管理、精益管理，努力完成全年各項業績目標，為各股東創造更高回報，為把公司建設成為中國最大、全球領先的農業投入品綜合服務商而努力奮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銷量為1,622萬噸，營業額453.93億元人民幣，分別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7.94%和59.94%。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實現毛利34.01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24.11%。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19.13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198.30%。如剔除「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17.49億元人民幣，同比上升29.12%。

一、經營規模

(一) 銷售數量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銷量為1,622萬噸，較截止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7.94%。其中受鉀肥進口量下降的影響，進口化肥銷量為417萬噸，同比下降29.86%；國產化肥銷量1,133萬噸，同比增長33.74%。

從產品結構上看：受鉀肥進口量下降的影響，鉀肥銷量同比下降28.72%，但仍佔據中國鉀肥市場55%以上的份額，國內市場的主導地位得到進一步鞏固；同時本集團二零零八年度大力加強國產化肥經營，二零零八年度收購中化平原和中化長山為下游擴大了貨源保證，在局部市場的影響力明顯增強，氮肥銷量同比上升29.04%，市場份額和對市場的影響力進一步提升；依托上游磷複肥參控股工廠，上半年抓住國際市場供應緊張的市場機遇，積極擴大出口，下半年市場下行，利用下游的分銷網絡優勢來保證上游工廠的較高開工率，磷肥銷量同比上升35.50%，複合肥同比上升30.09%。



(二)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營業額為453.93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170.11億元人民幣，增幅為59.94%，高於銷量7.94%的增長幅度，主要是受二零零八年化肥市場價格上漲影響，本集團銷售平均價格同比上升48.18%。

表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鉀肥	16,124,676	35.52%	11,914,828	41.98%
氮肥	10,727,916	23.63%	6,872,858	24.22%
複合肥	7,557,203	16.65%	3,979,269	14.02%
磷肥	8,565,045	18.87%	4,525,234	15.94%
其他	2,418,045	5.33%	1,089,500	3.84%
合計	45,392,885	100.00%	28,381,689	100.00%

二、盈利狀況

(一) 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實現毛利34.01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6.61億元人民幣，增幅為24.11%。

本集團針對不同產品採取不同策略：

1. 鉀肥充分利用二零零七年庫存，穩定國內市場供應，加大農用鉀肥的基層銷售和對工業客戶的直銷，繼續保持穩定的盈利水平；
2. 氮肥一方面通過強化核心供應商體系建設，保障充足貨源，擴大國內銷售規模；一方面加快銷售週轉，針對區域市場採取不同的銷售策略，盈利水平有所上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國內磷複肥價格快速大幅下跌，國內磷複肥行業受到很大影響，行業整體出現了虧損。本集團磷複肥毛利率同比也有較大幅度下降，本集團「以分銷為龍頭，向產業鏈上下游延伸」的戰略提高分銷網絡銷量，保證了上游工廠的開工率並降低生產成本，同時積極消化庫存，並於年末提取了存貨跌價準備金，從而在二零零八年將這一市場影響消化完畢。

綜合來看，本集團的盈利能力繼續保持穩定。

（二）分佔共同實體業績、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收購子公司折價

分佔共同實體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分佔共同實體業績」為0.18億元人民幣，主要來源於湖北中化東方肥料有限公司、貴陽中化開磷化肥有限公司、雲南三環中化嘉吉化肥有限公司、甘肅瓮福化工有限公司等生產企業，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0.54億元人民幣，減少0.36億元人民幣，降幅為66.67%。主要原因是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受國際硫磺價格大跌影響，進而帶動國內磷複肥市場價格大幅下滑，生產企業主要受前期高價庫存成本影響，四季度後虧損嚴重，從而降低了全年對本集團的貢獻度。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為1.04億元人民幣，主要來源於青海鹽湖的投資收益。

收購子公司折價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就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完成收購中化長山錄得「收購子公司折價」2.14億元人民幣。由於債務重組和土地評估增值的影響，產生了2.14億元人民幣的收購折價。

（三）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1.76億元人民幣，稅負為8.46%；剔除可轉換票據「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影響，稅負為9.18%。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剔除可轉換票據「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影響，稅負為18.70%。二零零八年稅負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中國大陸稅率由二零零七年的33%下降為二零零八年的25%，下降了八個百分點。此外，二零零八年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分佔共同實體業績及收購子公司折價三項合計較二零零七年增長約2.82億元人民幣，為非應稅收入。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註冊地分別在中國大陸、澳門和香港，各地所得稅率不同，其中中國大陸為25%，澳門的利潤獲豁免繳納所得稅，香港為16.5%。公司嚴格遵守各地的稅收法律，在三地分別進行納稅。

（四）股東應佔淨利潤及淨利潤率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19.13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加12.71億元人民幣，增幅為198.30%；主要原因是銷售規模擴大7.94%，毛利同比增加6.61億元人民幣，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可轉換票據「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增加當期利潤1.63億元人民幣，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減少二零零七年利潤7.14億元人民幣。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淨利潤率為4.21%，繼續保持在穩定的盈利區間之內。

三、費用情況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6.88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5.86億元人民幣相比，增長1.02億元人民幣，增幅為17.30%。主要原因是銷售規模增長引起相應的運輸、倉儲等物流費用增加。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5.44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2.76億元人民幣相比，增長2.68億元人民幣，增幅為97.09%。主要原因是合併當期收購的中化平原和中化長山等，增加行政開支1.28億元人民幣，另外由於二零零八年的併購項目較多，導致中介費用以及相應的印花稅增加0.46億元人民幣以及分銷網絡擴張帶來人工費用、房租等相應開支增長。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2.95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2.80億元人民幣相比基本持平。二零零八年由於銷售規模的增大帶來融資規模增加，但本集團根據政策和市場形勢及時調整融資策略，有效降低了融資成本，使得二零零八年融資成本與二零零七年基本持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其他支出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5.92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0.11億元人民幣相比，增長5.81億元人民幣。主要原因是由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受金融危機影響，化肥價格整體下滑，按照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庫存金額計提了相應的存貨跌價撥備，金額為4.85億元人民幣。

五、現金流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整體現金有0.40億元人民幣流入。其中：

1. 主要受庫存增加等因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出18.53億元人民幣；
2. 因支付收購聯營公司48.97億元人民幣、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6.13億元人民幣，投資於附屬公司及可供出售投資6.19億元人民幣，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1.82億元人民幣，收到投資項目股息1.78億元人民幣，收到利息0.33億元人民幣等原因，處置附屬公司及可供出售投資收到1.03億元人民幣，導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59.96億元人民幣；
3. 因發行股份得到淨額46.60億元人民幣，銀行貸款增加導致融資活動現金流入110.24億元人民幣，接受政府補貼0.24億元人民幣，償還銀行貸款73.41億元人民幣，支付利息2.87億元人民幣，支付股息1.90億元人民幣等原因，導致融資活動現金流入78.89億元人民幣。

六、存貨週轉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庫存餘額為115.70億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7.05億元人民幣，增長48.65億元人民幣，增幅為72.54%，主要是庫存數量和單噸貨物成本同時增長。

庫存週轉天數^(註)為78天與二零零七年相比基本持平。

從庫存結構看，鉀肥庫存佔到整體庫存的65.88%，由於鉀肥是本集團的核心商品，而且中國國內缺乏鉀資源，所以保有較大規模的鉀肥庫存對於保證國內鉀肥供應和本集團盈利均具有重要的意義。

註：週轉天數依據存貨的期終結餘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0日計算。

七、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週轉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餘額為22.29億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2.48億元人民幣減少10.19億元人民幣，主要是貼現予銀行的票據減少。

由於營業額同比上漲59.94%，大於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的增幅，因而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週轉天數^(註)由二零零七年的15天，下降至二零零八年的10天。

註：週轉天數依據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期終結餘平均數除以營業額，再乘以360日計算（其中：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是指扣除已貼現予銀行之票據後的金額）。

八、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餘額為7.93億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8億元人民幣上升37.14%，主要原因是：

1. 新增天脊中化投資2.09億元人民幣；
2. 甘肅瓮福化工有限公司增資0.32億元人民幣；
3. 權益法核算增加投資收益0.18億元人民幣；
4. 收到雲南三環中化嘉吉化肥有限公司等投資分紅抵減0.35億元人民幣；
5. 本期處置北京中化天脊貿易有限公司以及中化東方由共同控制實體轉為附屬公司的原因減少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0.09億元人民幣。

九、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餘額為70.63億元人民幣，主要是：

1. 為收購青海鹽湖18.49%的股份支付的67.39億元人民幣，以及對收購對價於收購完成日的評估增值2.10億元人民幣，當期收到的青海鹽湖分配的以前年度的股利1.70億元人民幣，以及於收購完成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的投資收益1.04億元人民幣；
2. 本期中化涪陵收購貴州鑫新工農貿易有限公司30%的股份支付的1.80億元人民幣股權轉讓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餘額為5.02億元人民幣，同比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78億元人民幣，下降6.76億元人民幣，降幅為57.39%。主要原因是：

1. 二零零八年三月，本集團出售山東魯西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022萬股，減少可供出售投資0.22億元人民幣；
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所持有的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山東魯西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東華魯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股份按公允價值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有股數進行評估，上述所持股份公允價值變動減少可供出售投資6.79億元人民幣。

十一、向最終控股公司預付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最終控股公司預付款項餘額為21.00億元人民幣，是按照協議支付收購最終控股公司中化集團三項化肥資產30%的收購款，二零零八年已分別轉入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和於聯營公司權益。

十二、長短期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貸款餘額為9.83億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3億元人民幣，增加2.90億元人民幣，增幅為41.85%，主要是中化涪陵用於「20萬噸合成氨20萬噸尿素」擴產項目以及中化平原用於技改工程的借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貸款餘額為75.36億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4.93億元人民幣，增加40.43億元人民幣，主要是二零零八年銷售規模和存貨規模的增長，增加了營運資金的需求。

十三、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餘額為41.63億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0.75億元人民幣，增加20.88億元人民幣，主要原因是經營規模擴大，採購規模也相應增大。

十四、可轉換票據

本集團在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發行了面值為10,000港元的零息可轉換票據130,000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共有面值2.88億港元的可轉換票據行權：其中面值2.78億港元的票據被轉換為74,371,652股本公司面值為0.1港元的普通股；面值0.10億港元的票據以現金支付贖回，涉及現金約0.15億港元（約合0.13億元人民幣）。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還有面值6.20億港元的可轉換票據尚未行權。

按相關香港會計準則的要求，本集團委託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對未行權的可換股票據的公允值進行獨立評估。根據評估結果及可換股票據相關條款，於年內「償付可轉換票據收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及相關可轉換票據的分攤融資成本分別為0.02億元人民幣、1.63億元人民幣及0.40億元人民幣，已於年內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十五、其他財務指標

二零零八年每股盈利為0.2739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56.30%。二零零八年淨資產收益率為13.71%，同比增長5.17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同比增長198.30%。

表二：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盈利能力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註1)	0.2739	0.1069
淨資產收益率 ^(註2)	13.71%	8.54%

註1：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期終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1.07，債股比為57.89%，長短期償債能力均處於穩健的負債水平區間。

表三：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註1)	1.07	1.46
債股比 ^(註2)	57.89%	37.39%

註1：根據期終流動資產除以期終流動負債計算。

註2：根據期終有息負債總額除以期終權益總額計算（其中：有息負債是指扣除銀行貼現票據墊款後的餘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六、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資金來源是經營業務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和發行新股、發行債券等所得資金。所有資金主要用於貿易與分銷、生產經營，或償還到期債務及有關資本性支出。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60億元人民幣，主要是以人民幣和美元方式持有。

本集團的長短期借款情況如下：

表四：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346,841	228,001
無抵押	8,173,078	3,957,905
合計	8,519,919	4,185,906

表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536,557	3,493,406
二年至五年	853,362	612,500
五年以上	130,000	80,000
合計	8,519,919	4,185,906

表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5,079,805	2,363,041
浮動利率	3,440,114	1,822,865
合計	8,519,919	4,185,90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某些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待攤租賃費各自賬面價值為5.10億元人民幣和0.43億元人民幣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集團信用額度。

本集團擬以內部資源償付以上的貸款責任。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得銀行信用額度175.37億元人民幣，包括10.65億美元、102.58億元人民幣。已使用6.07億美元、65.65億元人民幣，尚未使用的銀行信用額度為4.58億美元、36.93億元人民幣。

十七、經營和財務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經營風險是：中國政府對化肥行業的改革方向已確定，但配套調控措施尚未確定，其對化肥行業的影響也不能確定；化肥市場價格波動較大；類似鉀肥談判的政府主導行為也給本集團經營帶來較大的不確定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財務風險：市場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貨幣風險是指能夠影響集團的財務結果及現金流的匯率變動風險。利率風險指本集團面對與固定利率貸款相關的引發公允值變動的利率風險；其他價格風險指本集團面臨權益價格風險，主要是由所持有權益證券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產生。

本集團的資產、借貸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列值。由於人民幣與美元及港元的匯率相對穩定，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表現沒有重大影響。管理層會持續監督監控管理上述風險，以減低對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信貸風險

本集團最大的信貸風險在於對應方未能履行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確認並記錄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各類金融資產賬面價值之責任。本集團對於信貸額度、信貸批准及其他方面有足夠的監控程序，以確保到期的信貸得到跟進，因此信貸風險大大減少。

流動性風險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上，管理層監控並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於適當時對本集團的經營行為進行融資，並控制現金流的波動風險。管理層監控銀行貸款的使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八、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重大的或有負債。

十九、資本承諾

表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已訂約但未撥備	602,041	473,000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0,973	428,786
合計	713,014	901,786

二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重大投資57.79億元人民幣，其中：

1. 支付收購最終控股公司中化集團三項化肥資產70%的收購款共49.03億元人民幣；
2. 收購中化平原75%股權收購款6.95億元人民幣；
3. 增資中化長山股權款1.49億元人民幣；
4. 甘肅瓮福化工有限公司增資款0.32億元人民幣。

二十一、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1,100名全職員工（包括於控股企業聘用之僱員），其薪酬是參考市場水平而釐定。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份包括基薪，及如適用，其他津貼、年度獎金、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的「公司管治報告」第43至44頁內。

二零零八年一月

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本公司以每股7港元的價格向兩名主要股東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和PCS (Barbados)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配發共約7.14億股新股事項完成。該次配售完成時，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2.40%的股份；PCS (Barbados)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公司19.58%的股份。

本集團參股企業甘肅瓮福化工有限責任公司新建10萬噸磷酸、24萬噸磷銨裝置建成投產。

二零零八年二月

本集團向遭受冰凍雨雪災害的湖北省麻城市贈送救災化肥100噸，幫助農民恢復農業生產。

本集團向遭受冰凍雨雪災害的廣西壯族自治區供銷社定向捐款100萬元人民幣，幫助其恢復生產經營、保障災區農業生產資源供應。

二零零八年三月

本集團發佈二零零七年度業績報告。

本集團與國家質量檢驗檢疫總局聯合舉辦的全國質監系統二零零八年農資打假下鄉—扶優扶強活動在全國範圍內啟動。

二零零八年四月

本集團與吉林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簽訂收購協議，以零代價收購吉林化肥農藥集團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等企業參加的中方鉀肥聯合談判小組與白俄羅斯鉀肥公司(BPC)結束了二零零八年度鉀肥進口談判，達成了每噸鉀肥離岸價格(FOB)上漲400美元的協議。

新華社、人民日報、中央電視台、中央人民廣播電台、中國化工報等新聞媒體對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節能減排先進典型進行宣傳報道。

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經過招標，獲得國家科技支撐計劃—國家磷酸精制科技攻關項目。

二零零八年五月

本集團與農業部聯合主辦的「百縣千鄉科學施肥活動」開始實施，新華社、人民日報、中央電視台、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農民日報等媒體進行了廣泛報道。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杜克平先生率團參加了國際化肥工業協會(IFA)在維也納舉行的第76屆國際化肥會議，期間與來自全球的化肥供應商、貿易商代表進行了會談，探討加深雙方合作事宜。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中國四川汶川發生8.0級特大地震後，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國中化集團公司先後捐款捐物4,700萬元人民幣，本公司第二大股東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向中國地震災區捐款100萬美元，本集團向受災企業四川蓋峰實業有限公司定向捐款150萬人民幣，支持災區人民重建家園和企業恢復生產。

本集團完成了風險管理認證工作，對風險管理文化建設、內控組織保障體系以及各項制度流程的運行有效性進行了全面評估，進一步完善了風險管理機制。

二零零八年六月

本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首次發佈《二零零七年中化化肥社會責任報告》，這是中國農資領域的第一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與山東省平原縣經濟開發投資總公司簽訂重組山東德齊龍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協議。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75%的股權，並更名為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本集團和Yara International ASA舉行成立雅華中化環保有限公司的簽約儀式，新公司將建立以脫硝為代表的環保產業。



大事記

二零零八年六月

本集團完成了對188家新建分銷中心的驗收工作，至此分銷中心總數達到1,860家，網絡分布於中國26個省份的主要農業縣，覆蓋中國約90%的耕地面積，進一步擴大了本集團的網絡優勢。

二零零八年九月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杜克平先生率團參加了在美國西雅圖舉辦的美國肥料協會年會，期間與來自全球的化肥供應商、貿易商代表進行了會談，探討合作事宜。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第三屆中國農民喜愛的農資品牌」評選揭曉，本公司「中化」品牌連續第三次榮獲該稱號，充分反映了廣大農民朋友和農資經銷商對中化化肥品牌的高度認可。

本集團參加國家發改委和財政部聯合組織的「二零零九年淡季化肥商業儲備」招標，承擔了國家215萬噸化肥儲備任務，體現了公司的市場領導地位。

本集團分銷中心總數達到2010家，網絡覆蓋中國約90%的耕地面積，進一步擴大了本集團的網絡優勢。

本集團參股、控股的化肥總產能達到1016萬噸，成為中國最大的化肥生產企業之一。

本集團與中國建設銀行簽訂融資協議，至此本集團融資銀行增加到25家，通過擴大原有合作銀行如中國銀行、東京三菱、荷蘭合作銀行及新增合作銀行的融資額度，使本集團的融資額度達到175.37億元人民幣，滿足了公司快速發展對資金的需求。

二零零八年七月

本集團參加國家發改委和財政部聯合組織的首次百萬噸「磷肥專項儲備」招標，承擔了12萬噸磷肥商業儲備任務。

本集團與CCTV-7合作，共同舉辦「情系三農中化同心革命老區扶貧行」活動，「扶貧行」途徑魯、蘇、皖等十餘個省份的革命老區，本集團邀請農業專家幫助老區群眾解決種養殖、疫病防治、化肥、農藥、種子使用等一系列農業技術問題，向沿途老區人民捐贈優質化肥和建立愛心圖書室等公益設施，積極履行社會責任。

二零零八年十月

本集團與中國郵儲銀行簽訂了戰略合作協議。中國郵政儲蓄銀行為本集團提供100億元人民幣專項融資，用於支持本集團生產業務和網絡分銷業務的一體化發展。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在中國社會科學院工業經濟研究所和中國經營報社聯合舉辦的「第六屆中國企業競爭力年會」上，本公司入選「2008最具競爭力港股上市公司」十強。

二零零八年八月

本集團發佈二零零八年度中期業績報告。

公司董事

劉德樹先生－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劉德樹先生，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盟本公司，現擔任董事會主席一職。劉先生在一九七九年四月畢業於清華大學，並於一九九八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劉先生一九九八年三月出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以下簡稱中化集團，其為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行政總裁。此前曾在中國機械進出口總公司先後擔任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等職務。劉先生在中化集團旗下附屬公司及合資公司也擔任其他高級職位，其中，他是大連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諾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宏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國國際貿易中心有限公司及中國商用飛機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該等公司均未公開上市。

劉先生積逾二十四年在大型企業負責企業管理的廣泛經驗，具有豐富的業務管理經驗和很強的企業領導能力，對企業的戰略發展、運營和內部控制等有深刻理解和實務經驗。鑑於帶領中化集團取得了令人矚目的經營業績，二零零四年劉先生被中國管理宣傳主流媒體聯盟與鳳凰衛視等評選為二零零四年度「十位最具價值經理人」之一。二零零八年當選為「中國改革開放30年30名經濟人物」。劉先生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國際管理學會(IAM)理事。

宋玉清先生－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宋玉清先生，現年六十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加盟本公司，擔任本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一九八七年加盟中化集團前曾為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官員。在中化集團工作期間，曾負責中化集團人力資源部的工作，一九九三年五月晉升為中化集團副總裁。一九九五年十一月調任上海對外貿易中心副總經理，參與上海金茂大廈的建設工程。一九九九年一月擔任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至今。

杜克平先生－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杜克平先生，現年四十七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山東經濟學院會計系，取得本科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一九八九年加盟中化集團前曾為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官員並曾供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中化集團工作十九年的過程中，歷任美國太平洋煉油公司財務經理、中化國際橡膠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化國際化肥貿易公司副總經理、馬來西亞裕華隆公司總經理、中化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橡膠分公司總經理等職務。一九九九年被委任為中化國際化肥貿易公司總經理，其後晉升為中化集團總裁助理、副總裁，主管集團化肥業務。自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起，杜先生不再擔任中化集團副總裁職務，並將其全部時間投放於領導本公司的經營與管理。杜先生對企業管理和業務運營具有深刻的理解和較強的判斷能力，對財務管理、國際戰略聯盟等均有獨到的見解。



董事及高管層

楊宏偉先生－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

楊宏偉先生，現年四十六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物業經營及物流管理。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山東師範大學，取得本科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外貿英語碩士學位。一九八九年加盟中化集團。曾擔任中化美國公司總經理、中化倫敦石油公司總經理、美農化公司董事、總經理、副董事長等職務。二零零二年被委任為化肥集團副總經理。二零零六年三月晉升至現職位。楊先生在國際貿易及化肥業務具有多年的資深經驗，對國際市場有較深的了解。楊先生在中化集團擁有超過二十年工作經驗。

陳國鋼博士－非執行董事

陳國鋼博士，現年四十九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博士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廈門大學會計系，取得博士學位，現為高級會計師。一九九一年加盟中化集團，歷任集團財會本部副部長、中國聯合石化公司副總裁、中化集團財務部總經理等職務。目前擔任中化集團總會計師，主管中化集團財務、風險管理、保險等工作。陳博士具有豐富的財務管理工作經驗，在國際融資、資金運作、企業風險控制等領域具有較為獨到的見解和實踐。他同時為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及中化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非執行董事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現年五十八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現在任職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PotashCorp」）所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PCS Sales (USA) Inc. 化肥銷售之高級副總裁。他還是磷肥出口協會Phosphate Chemicals Export Association, Inc.的董事會成員，該協會之成員包括多家磷肥公司，而PotashCorp為成員之一，成員可通過協會推廣及銷售磷肥。Dowdle博士於Brown University獲得文學士學位，並於夏威夷大學獲農學及土壤學博士學位。Dowdle博士修讀博士學位時居於中國，並在中國武漢華中農業大學進行實地研究。Dowdle博士在化肥業擁有逾二十三年經驗，並由於在中國及亞洲居住及工作超過十五年，經驗尤其豐富。

Wade FETZER III先生－非執行董事

Wade FETZER III先生，現年七十一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五九年畢業於威斯康辛大學，取得經濟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六一年在西北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Fetzer III先生在金融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在投資銀行及管理諮詢行業累積十年經驗後，Fetzer III先生於一九七一年加入高盛集團有限公司（「高盛」），並於一九八六年成為高盛的一般合夥人，主管其美國中西部十六個州的投資銀行業務。他於一九九四年成為高盛的有限責任合夥人，而目前則為退休合夥人。Fetzer III先生現為威斯康辛大學基金及Kellogg Alumni Advisory Board的董事，以及Rush Medical Center的信託人。他亦是PotashCorp的董事。



董事及高管層

高明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高明東先生，現年四十八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同時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高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八月於英國倫敦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校外），現為香港律師會會員。高先生為高明東律師行之主管律師及在香港擁有逾十八年執業律師經驗。他曾獲委任勞資審裁處的暫委審裁官，現為淫褻物品審裁處審裁委員小組、律師紀律審裁組、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審裁A組及香港律師會之僱傭法律委員會之成員。根據建築物條例，高先生現獲委任為上訴審裁團之上訴審裁小組主席。他亦為潮州會館中學校董。

除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外，高先生現時也是開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駿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各公司股份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版上市。高先生曾任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該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版上市，及曾任即時科研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該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版上市。

鄧天錫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鄧天錫博士，現年五十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加盟本公司，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鄧博士於一九八零年取得香港大學理學士學位，於一九九零年取得澳洲悉尼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四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鄧博士為執業會計師，以及鄧天錫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他於企業融資、業務諮詢、金融管理及核數範疇擁有超過二十八年經驗。鄧博士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除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外，鄧博士現時也是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駿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國中控股有限公司及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各公司股份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於至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鄧博士辭任嘉利美商國際有限公司（現稱「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董事及高管層

謝孝衍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謝孝衍先生，現年六十一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加盟本公司，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謝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他是英格蘭及韋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謝先生乃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前會長，一九七六年加入畢馬威，一九八四年成為合夥人，二零零三年三月退休。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謝先生出任畢馬威中國之非執行主席，並為畢馬威中國事務委員會委員。謝先生亦為武漢市人民政府國際諮詢顧問團主席。

除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外，謝先生現時也是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永亨銀行有限公司、林麥集團有限公司及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各公司股份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公司高管層

張寶紅先生 — 首席財務官

張寶紅先生，現年四十二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廣東外語外貿大學企業管理專業，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一九八八年張先生加盟中化集團，曾擔任中化日本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一九九九年六月擔任中化化肥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二零零零年八月被任命為化肥集團副總經理。二零零五年八月晉升至現職位。

李秋兵先生 — 首席運營官

李秋兵先生，現年四十一歲，本公司首席運營官。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對外經濟貿易專業，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取得清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金融財務工商管理碩士(FMBA)學位。一九九零年李先生加盟中國農業生產資料集團公司，二零零三年二月加盟中化化肥公司。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被任命為中化化肥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晉升至現職位。

王鐵林先生 — 副總經理

王鐵林先生，現年四十二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一九九零年畢業於清華大學機械設計與製造專業，持有機械設計與製造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清華大學，獲得機械學碩士學位。一九九四年加盟中國工業機械進出口公司，二零零三年加盟諾安基金公司，而該公司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的參股公司。二零零六年五月加盟中化化肥公司並被任命為中化化肥公司副總經理及本公司副總經理。

沈奇先生 – 副總經理

沈奇先生，現年三十六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國民經濟管理專業，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取得長江商學院EMBA碩士學位。一九九五年沈先生加盟中化集團。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盟中化化肥公司，曾擔任業務部門經理。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被任命為中化化肥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五年八月晉升至現職位。

馮明偉先生 – 副總經理

馮明偉先生，現年四十五歲，公司副總經理。一九八七年畢業於北京鋼鐵學院自動化專業。並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研究生同等學力。一九八四年加盟中國中化集團，曾任職於財會處、駐巴基斯坦代表處、中化美國聚合物公司業務部銷售經理及中化塑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加盟中化化肥公司，曾任職於進口事業部副總經理、化肥一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二零零七年五月晉升至目前職位。

張學農先生 – 副總經理

張學農先生，現年四十八歲，公司副總經理。一九八七年畢業於揚州大學農學院農化專業。張先生在農資行業擁有超過二十八年工作經驗。一九八零年加盟江蘇省農資公司任副總經理。一九九八年加盟江蘇國聯化肥公司任總經理。二零零六年加盟中化化肥公司，曾擔任中化化肥江蘇分公司總經理、中化化肥公司總經理助理兼氮肥部總經理。二零零八年九月晉升至目前職位。

陳奕青女士 – 人力資源總監

陳奕青女士，現年三十七歲，本公司人力資源總監。一九九三年畢業於北京經濟學院貿易經濟專業，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取得首都經貿大學的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一九九三年陳女士加盟中國包裝進出口總公司，二零零一年三月加盟中化化肥公司，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被任命為中化化肥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二零零五年八月晉升至現職位。







公司管治報告

為確保作為上市公司對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的責任，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按聯交所上市規則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設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設立提名委員會，並按相關的條文制定了各自書面的職責範圍。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及其不時的修訂。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全年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所有規定。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採納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本公司並不知悉有相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董事會和各委員會工作情況簡述

董事會

董事會統管、監察及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管理、業務、戰略規劃及財務業績，董事會認為，為股東增值乃董事之責任。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十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五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9至32頁。

執行董事：

所有的執行董事均於其職責範疇中具有相關專業及經驗，並已於本集團服務多年。在董事會主席的領導下，確保執行董事能成功維持本集團的業務運作。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五名非執行董事均具有本集團相關業務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能有效地為董事會提供適當的專業意見及分析。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有經驗的專業人士，分別在會計及法律方面擁有不同的專業知識。彼等的技術及經驗，以及彼等對本集團事務的獨立意見，為董事會提供有建設性的意見及建議，並保障一般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的獨立性

董事會已接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身份年度確認書，並確信彼等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具有根據上市規則所定義的獨立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劉德樹先生、杜克平先生、宋玉清先生及陳國鋼博士各自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中化集團」，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持有董事或其他職位；楊宏偉先生則為美國農化公司（中化集團之成員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停止業務）之董事。

另外，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Wade Fetzer III先生是由本公司的第二大股東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PotashCorp」）所提名委派的，而Wade Fetzer III先生是PotashCorp的董事。

除以上者外，各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均沒有任何關係。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現時本公司執行董事的委任任期為三年，而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定為兩年。於指定任期內，董事仍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於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及其重選連任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

任何人士可於任何時間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或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批准委任為董事會成員。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必須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公司管治報告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在首席執行官的指示和監督下處理日常事務。劉德樹先生作為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而杜克平先生作為首席執行官，負責有效執行董事會制訂的政策及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

董事會主要權責

本公司董事會的主要權責概述如下：

- (a) 批准及監察本集團的戰略規劃；
- (b)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與業績；
- (c) 審閱本公司的股息政策；
- (d) 批准／監察本集團的重大收購、投資、資產交易及任何重大開支；及
- (e) 監督本集團的內部風險政策。

於監督年度財務報表編製的同時，董事會負責確保有關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年內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於編製這報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

- (a) 已批准採納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b) 已選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就該綜合財務報表涵蓋全年一致貫徹應用；
- (c) 已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確保該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及
- (d) 確保該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認為高質素的公司報告機制對加強本公司與利益相關人士之間的關係非常重要，因此董事會力求所有企業信息均以平衡、清晰及全面的角度呈現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

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四次定期會議，以討論本集團的戰略及規劃、公司年報、中期報告、分紅政策、投資收購項目及其他重大事項。董事會主席劉德樹先生及其他各董事會成員在該等會議之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執行董事	
杜克平先生 (首席執行官)	4/4
楊宏偉先生	4/4
非執行董事	
劉德樹先生 (主席)	4/4
宋玉清先生 (副主席)	4/4
陳國鋼博士	3/4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4/4
Wade Fetzer III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先生	4/4
鄧天錫博士	4/4
謝孝衍先生	4/4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於一九九九年由董事會成立，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謝孝衍先生，其他成員包括高明東先生及鄧天錫博士。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其成立起採納，並曾於其後作出修訂以遵守不時修改的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內。



公司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a)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外聘核數師的問題；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c)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訂政策，並予以執行；
- (d) 監察本集團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期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e)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f)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g)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的回應進行研究；
- (h) 確保內部核數功能在本集團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核數功能是否有效；
- (i)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j)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外聘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及
- (k)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大部份會議均與首席財務官及外聘核數師進行。各委員於該等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孝衍先生（主席）	4/4
高明東先生	4/4
鄧天錫博士	4/4



公司管治報告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完成的工作包括：

- (a) 審閱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包括載於其中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業績公告，並就此提出意見及建議董事會通過；
- (b) 審閱及討論就準備綜合財務報表時發現的重要問題；
- (c) 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考慮聘用外聘核數師及其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審計費用，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d) 在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展開前，與彼等討論審核計劃、範圍及審核責任；
- (e) 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制度，就相關事項與管理層作出充分溝通及提出意見；
- (f) 與內部審計部討論本集團內部審核計劃；
- (g) 就年內收購業務而進行的特別審計，對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聘用條款及費用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h) 在沒有本公司管理層參與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及
- (i) 審閱二零零八年全年的關連交易。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屬下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鄧天錫博士，其他成員包括高明東先生、謝孝衍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陳奕青女士。除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陳奕青女士為本集團人力資源總監外，其餘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a)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c) 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企業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訂的薪酬；
- (d)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那些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相關的賠償或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及
- (e)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自行釐訂薪酬。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另外，薪酬委員會於年內曾透過書面決議書批准或通過不同建議，並於其後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提呈予董事審閱或批准（如適用）。各委員於前述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天錫博士（主席）	1/1
高明東先生	1/1
謝孝衍先生	1/1

非執行董事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1/1
--------------------------	-----

本集團人力資源總監

陳奕青女士	0/1
-------	-----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完成的工作包括：

- (a) 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零八年度薪酬待遇（包括現金薪酬及獎金）；
- (b) 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零八年度長期激勵方案；
- (c) 向董事會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向非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的提案；
- (d) 向董事會建議調整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
- (e) 批准新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現金薪酬及獎金）；
- (f) 批准續聘薪酬顧問；及
- (g) 向董事會建議有關中化集團內部調動人員已授予購股權的處置方案。

本集團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份包括基薪，及如適用，其他津貼、年度獎金、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本集團通過合理的薪酬結構設計使關鍵員工的利益能夠與集團的業績和股東的價值結合起來，並將短期和長期的利益結合起來，同時使整體薪酬具有競爭力。現金薪酬根據崗位重要性適當拉開差距，崗位重要性越高，與績效掛鈎的獎金佔直接薪酬的比例也越高，以確保集團能夠吸引、留住和激勵本集團發展所需要的人才，同時避免過度激勵。

支付予董事的酬金乃根據董事的職責、資格、經驗及表現而釐定，並包括主要按本集團業績釐定的獎勵花紅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薪酬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的薪酬。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及行政人員參與釐定其本身酬金。

本集團均每年審閱其薪酬政策，必要時聘請專業顧問，確保集團的薪酬政策具有恰當的競爭性，支持集團的業務發展。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1,100名全職員工（包含於控股企業聘用之僱員），其薪酬是參考市場水平而釐定的。任何個別僱員均不得自行制定其薪酬。



公司管治報告

除了基本薪酬以外，本集團亦給予僱員若干非現金性的福利，例如培訓。於二零零八年間，本集團為約11,450名僱員提供了約133,000小時的培訓，培訓課程內容涉及精益管理、經營管理、法律法規、營銷管理、財務、物流、信息技術、質量管理、項目管理及安全生產等各方面。這些培訓能不斷提高本集團管理人員的管理技能與專業水平，及提高員工的整體素質以配合本集團的快速發展，從而提升核心競爭力。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屬下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四名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高明東先生，其他成員包括鄧天錫博士、謝孝衍先生及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除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外，其餘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a) 定時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d) 就董事委任及／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另外，提名委員會於年內曾透過書面決議書批准或通過不同建議，並於其後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提呈予董事審閱或批准（如適用）。各委員於前述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先生（主席）	1/1
鄧天錫博士	1/1
謝孝衍先生	1/1

非執行董事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1/1
--------------------------	-----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已完成的工作包括：

- (a) 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作出了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 (b) 檢討於年內董事任期屆滿之續任安排，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c) 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之董事作出了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名該等董事重選之建議；及
- (d) 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作出了檢討，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年內並無提名或委任任何人士為本公司的董事。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委員會有責任確保續任核數師的客觀性及保持核數師的獨立性。截至本報告日，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批准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核數師及相關核數費用估計。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有關外聘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服務及其他非核數服務已付或應付的核數師費用如下：

服務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審核服務(包括審核財務報表及其他審計相關項目服務)	11,211	7,841
稅務相關服務	12	15
總計	11,223	7,856



公司管治報告

財務管理

作為公司管治的重要內容，本集團始終關注財務管理的持續改善。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在財務管理方面重點開展了以下幾個方面的工作：適應外部環境變化，強化資金管理；推動分銷網絡的預算管理和績效評價工作；繼續通過一體化管理和個性化培訓提升財務人員的素質和工作水平等。這些工作的穩步推進使本集團的財務管理的基礎不斷夯實，管理水平不斷提高，更好地為本集團的戰略推進和業務拓展服務。

二零零八年面對全球性的經濟金融危機，本集團一方面積極擴大融資額度保證業務拓展和戰略併購的資金需求；同時把握海內外匯率和利率的變動趨勢，發揮一體化優勢，及時調整融資策略和融資結構，降低了資金的風險和成本；還與中國郵政儲蓄銀行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在資金歸集、專項融資、小額信貸、聯合開發適應農村市場的金融產品等方面展開全面合作。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重新梳理並優化了分銷網絡預算管理和績效評價的工作流程，並設計實施了針對分銷網絡的績效評價方案，通過培訓輔導和案例交流等方式提高分析員的工作能力，使分銷網絡層面的預算管理和績效評價工作與基層的經營活動形成良好的互動，促進基層銷售工作。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繼續強化財務人員的一體化管理，使國內和港澳地區的員工形成順暢的輪崗培訓機制，提高了全體財務人員對公司理念認同和執行力；同時針對不同崗位實施個性化的培訓方案，對於提高員工素質和工作熱情都起到良好作用。

內部控制

董事會知悉，根據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C.2條款的規定，董事會有責任確保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一直穩健妥善並且有效，定期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以保障股東利益和本集團資產安全。本年度，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進行了年度檢討，檢討範圍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

本年度內部控制工作重點

本集團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的基本架構》的要求，以COSO內部控制框架為指引，引入精益管理的理念、方法和工具，進一步完善了貫穿本集團完整運營價值鏈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體系，以規範生產與投資、貿易、分銷等運營活動。

在鞏固貿易領域風險管理的基礎上，本集團在本年度進一步加大了對投資項目和分銷網絡的監管力度，在投資項目管理方面，進一步完善了參控股企業的法人治理結構，同時對控股企業大力推行精益管理，使得精益理念在生產板塊得到了迅速的普及與推廣應用，有力地推動了企業的節能減排和綜合能耗指標下降工作；在分銷網絡管理方面，大力推進了網絡標準化和六項職能建設，規範了網絡運營管理，提升了網絡效率，促進了網絡內涵升值，合理保障了分銷網絡的運營安全。

本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

本集團為不斷提升內部監控工作的理論水平及實踐效果，每年滾動修訂覆蓋本集團上、中、下游的長短期內部監控規劃，規劃以充分的風險評估為基礎，以COSO內部控制框架為指引，結合本集團發展戰略和外部監管機構的要求，確定了內部控制工作目標、實施舉措、工作安排及人員配備等，更加明晰了本集團內部控制工作的目標及發展方向。

在企業文化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企業文化建設，致力於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結構作為內部控制的基石；大力弘揚「做人：誠信、合作、善於學習，做事：認真、創新、追求卓越」的企業文化，樹立正確的職業道德觀並建立多層次的培訓體系，本集團在本年度開展的企業文化、風險管理和法規培訓共涉及2,566人次、8,566學時，範圍涵蓋集團本部、分銷網絡和投資生產企業各層面的員工，確保員工具備正直品行和勝任能力。



公司管治報告

在風險評估方面：本集團採取上、中、下游一體化的運營管理模式，經過對本集團風險發生可能性和影響程度的評估，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來自於生產投資、貿易、分銷等領域，突出表現為資金風險、貨權風險、信用風險、合同風險、生產安全風險等。對此，本集團採取資金集中管理、貨權垂直管理、信用風險全過程管理、合同風險專業化管理、安全生產責任制管理等策略加以規避，合理、有效地保障了本集團的生產運營安全。

在控制活動方面：本集團在對運營風險進行識別、分析及評估的基礎上，本年度針對生產投資、貿易、分銷等領域存在的不同類別的風險，採取了相應的控制措施，以分銷網絡管理、投資企業管理為重點完成了對原有制度流程體系的修訂，以符合現階段運營管理需要，實施了決策導向型的財務控制和穩健的財務政策，持續履行了公平透明、權責分明的合規控制，嚴謹規範、及時準確的信息披露控制，以及規範化、專業化的關連交易控制等。

在信息與溝通方面：本集團建立了暢通的信息獲取和發佈渠道，並設置了專門機構進行管理，以便及時獲取並傳遞運營管理所需的內外部信息，包括國內外宏觀經濟政策、行業發展動態及本集團內部運營信息，為本集團的戰略決策提供依據。同時，本集團建立了隨需應變的信息技術體系，對於支持本集團運營管理體系的運作、維護本集團信息安全、實現運營信息的整合提供了有效的保障，本年度海外公司SAP系統的實施、分銷網絡VPN技術的實施，對於進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綜合財務報告的及時性、準確性以及保障數據傳輸的安全性起到了積極的促進作用。

在內部監督方面：本集團設有獨立的內部審計部門，在集團內具有很高的權威性與獨立性，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繼續強化以風險為導向的審計理念，充分運用系統化、規範化的審計程序及方法，站在本集團完整價值鏈的高度，獨立、客觀、全方位、持續地檢查本集團的一切運營活動，對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的評價，同時對管理層或審核委員會重點關注的範疇進行特別的檢討。本年度內部審計採取現場審計與遠程審計相結合的審計形式，進一步擴大了審計覆蓋面，審計範圍涵蓋集團本部、投資生產企業、國內分銷網絡及海外公司，審計內容包括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經濟責任及經營業績等方面。根據審計結果向管理層提出管理改善建議，對建議的落實情況進行跟踪問效。為進一步強化內部監控，集團專門制定並實施了針對反舞弊和舉報的管理制度，致力於嚴格防範違法、違規以及其他侵犯公司利益的現象。

投資者關係和信息披露情況

按照監管機構規定和要求，本公司積極主動地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資者關係工作，並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本集團嚴格遵守本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規定》，及時、準確、合規地進行信息披露。除按監管機構要求披露規定信息外，並透過本公司網站及時披露公司相關信息。

本集團對投資者關係工作非常重視，由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直接負責，透過多種渠道保持與投資者的密切溝通。二零零八年公司投資者關係工作主要包括：

三月，本公司發佈了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年終業績，舉行了新聞發佈會及分析師會議，並進行了路演，向美國、歐洲和亞洲的投資者介紹公司。

八月，本公司發佈了本集團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亦舉行了新聞發佈會及分析師會議，並在香港進行路演。

除了交易路演和業績公佈以外，本集團還出席投資銀行主辦的投資者會議七場，並在日常工作中通過一對一會談，小組會談和電話會議等方式與基金經理、分析師等投資和分析機構保持密切溝通和聯繫。二零零八年，公司與投資者和分析機構進行各種方式的訪談400餘場次。

本集團還邀請投資者到本集團的分銷網絡進行實地參觀調研。

安全、健康、環保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堅決貫徹「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工作方針，認真落實「以人為本，以法治安，科學發展」的工作思路，不斷加大安全環保工作力度，在南方雪災、汶川特大地震和國際金融危機等諸多困難因素的影響下，繼續保持了死亡及重傷事故為零，重大火災、爆炸、危險化學品洩漏污染事故為零的安全環保平穩態勢，輕傷比例1.46%也控制在年初計劃指標之內。



公司管治報告

本集團注重維護員工的生命健康和職業安全，着力為從業人員建立安全、有序、健康的工作環境。以「發展循環經濟、促進資源綜合利用」為指導，大力發展循環經濟，努力推進清潔生產，按照「減量化、再利用、資源化」原則，以盡可能少的資源消耗和環境代價，取得最大的經濟產出和最小的廢物排放。

1. 以提高本質安全為基礎，加強安全規範化管理

本集團在發展業務的同時，堅持以「安全第一」不動搖，安全指標不降低，安全重點不放鬆，素質提高不停頓為工作原則，以增強工作條件的本質安全為基礎，以法理安全為指導，以提高員工的行為安全為重點，在本集團安全生產委員會（簡稱安委會）的統一協調下，將環境安全從管理層抓起，以標準化、流程化以及精益管理等為管理手段，認真執行安全生產責任制以及各類專項安全管理制度，並制訂相應的安全工作投入、培訓和監督計劃，自上而下建立起一套統一、協調、有序的安全管理體制。二零零八年在在本集團安委會的監督以及各生產企業的努力下培訓、檢查、整改等指標在完成計劃的同時比去年同期均有所增長。

2. 積極推進SHE體系建設，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二零零六年，本集團發佈並實施了《安全健康環保管理工作流程》及配套相關制度，為各部門、各單位規範安全生產工作提供了依據。截至二零零八年底，中化化肥控股的生產企業中已有中化智勝化肥有限公司及中化山東肥業有限公司通過了三標一體化（質量管理標準體系、環境標準體系、健康安全標準體系）體系認證，其他控股生產企業也均建立了有效的安全、環保責任制及職業健康管理制度，保證從業員工以及相關群眾和消費者的健康、安全權益，確保工業三廢的排放符合國家環保標準。

3. 實施環境保護目標責任制，實現排污減量

生產企業實施環境保護和節能減排目標責任制，對污染物排放實行總量控制，定期分析「三廢」排放指標，實現了生產企業在產量大幅增加同時污染物達標排放和減量排放，二零零八年公司全系統未發生環境污染事故。二零零八年公司下屬最大生產企業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共投入資金約人民幣3,200萬元用於環保及節能減排相關項目的建設和施工， 4×30 萬噸／年硫磺制酸裝置廢熱回收發電的CDM（清潔發展機制）項目已在聯合國註冊成功，該生產企業主要裝置已基本實現污水零排放，並在二零零八年榮獲由中國化學品安全協會授予的石油和化工行業節水和節能減排的兩個先進單位稱號。二零零八年四月，人民日報、新華社、光明日報、中央人民廣播電台、經濟日報等13家中央、行業及地方新聞媒體對中化涪陵化工的節能減排經驗和成果進行了聯合採訪報道。

4. 大力發展循環經濟，推行清潔生產技術

本集團秉承「發展循環經濟、促進資源綜合利用」的指導思想，按照「減量化、再利用、資源化」原則，以盡可能少的資源消耗和環境代價，取得最大的經濟產出和最小的廢物排放。本集團實施環境保護目標責任制，嚴格執行政府各項環保法規標準，按照高於、嚴於、先於政府標準的要求實施監管，並配合屬地政府作好環境監管工作。對污染物排放實行總量控制，定期抽查、分析「三廢」排放指標，對可能減少排放的污染源實施改造，以實現生產企業在產量大幅增加的同時，污染物達標排放和減量排放。為提高公司環保管理水平，在加強現場監管和實現在線監控的同時，本集團在各生產企業積極推行ISO14000環保管理體系標準體系的達標工作。積極響應政府號召，嚴格清潔生產審核，適時進行宣傳活動，群策群力地營造全員清潔生產氛圍。二零零八年，中化山東肥業通過了當地政府的清潔生產審核，獲得60項初步可行的清潔生產方案；中化涪陵化工參加重慶市政府組織的環境友好型企業評選、全國污染源普查等活動，均受到當地環保管理部門的表彰。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化肥原材料及成品的生產、進出口、分銷和零售，以及提供與化肥相關業務和產品的技術研發與服務。

本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表現按業務分布進行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內。

業績及分派

本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3頁之綜合損益表內。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464港元（折合約0.0409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每股0.0276港元，折合約0.0272元人民幣）予股東，估計合共約325,124,000港元（折合約286,727,000元人民幣），並保留餘下溢利為儲備。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72頁。

主要客戶和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來自五個最大客戶的綜合營業額不超過本集團本年度營業總額的30%，本集團來自五個最大供貨商的綜合採購額亦不超過本集團本年度採購總額的30%。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年度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內。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內。

儲備

本年度本集團之儲備變動情況載於本年報第86至8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的條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股東分派儲備為379,332,000港元（折合約334,533,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256,336,000港元，折合約240,059,000元人民幣）。

捐款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受天然災害影響的地區作出合共約2,700,000人民幣的現金慈善捐款及價值約640,000元人民幣的化肥實物捐贈。另外，本集團亦捐贈100,000,000元人民幣作為水利基金以支持國內環保項目建設。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杜克平先生（首席執行官）

楊宏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德樹先生（主席）

宋玉清先生（副主席）

陳國鋼博士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Wade Fetzer III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先生

鄧天錫博士

謝孝衍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宋玉清先生、陳國鋼博士、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Wade Fetzer III先生及謝孝衍先生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一般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管層之個人簡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管層之個人簡歷載於本年報第29至33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本年內，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杜克平先生和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楊宏偉先生分別與本公司續約三年，服務合約期限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根據彼等服務合約的條款，惟(i)任何一方在不少於兩個月的時間內書面通知另一方即可提前終止服務合約；或(ii)本公司可基於董事破產、疾病、和服務合同所述的其他嚴重過失而提前終止服務合約。根據合約，若本公司在杜克平先生或楊宏偉先生各自服務合約期限屆滿前終止彼等之服務合約，則除上述(ii)所述情形外，杜先生或楊先生可獲得相當於當時全年定額酬金中十一個月酬金的現金賠償。

除以上所述之外，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下服務合約。

董事之證券及購股權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載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股份、購股權、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的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一）本公司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二）本公司購股權

本公司採納了購股權計劃以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激勵。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於終止舊購股權計劃前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繼續有效，並於其歸屬後，可根據舊購股權計劃繼續行使。

- (i)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34內。

- (i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若干董事擁有以下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所授予購股權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購股權數量	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數量
劉德樹	實益擁有人	1,639,800	1,639,800
宋玉清	實益擁有人	1,205,200	1,205,200
杜克平	實益擁有人	4,819,800	4,819,800
陳國鋼	實益擁有人	1,205,200	1,205,200
楊宏偉	實益擁有人	1,369,200	1,369,200
Wade Fetzer III	實益擁有人	256,000	256,000

- (iii)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所授予董事及僱員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如下：

舊購股權計劃

被授予人	授予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註1)	港元		(註2)		
董事							
劉德樹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2,033,000	(813,200)	-	1,219,800
宋玉清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1,582,000	(632,800)	-	949,200
杜克平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5,213,000	(813,200)	-	4,399,800
陳國鋼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1,582,000	(632,800)	-	949,200
楊宏偉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1,582,000	(632,800)	-	949,200
僱員							
僱員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16,453,000	(4,175,800)	(138,000)	12,139,200
				28,445,000	(7,700,600)	(138,000)	20,606,400

董事會報告

註1：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期間只能行使不多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所授予每位董事及僱員購股權總數之三分之二，餘下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後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期間行使。

註2：於本年內，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5.92港元。

註3：本年內並無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註銷購股權。

新購股權計劃

被授予人	授予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註4)	港元			
董事						
劉德樹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	420,000
宋玉清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	256,000
杜克平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	420,000
陳國鋼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	256,000
楊宏偉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	420,000
Wade Fetzer III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	256,000
僱員						
僱員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6,672,000	(172,000)	6,500,000
				8,700,000	(172,000)	8,528,000

註4：上述每位董事及僱員所獲授購股權之行使期分析如下：

- (i) 已授予購股權之33.3%可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
- (ii) 已授予購股權之16.7%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及
- (iii) 倘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三個財政年度本公司累計每股基本盈利總和超過0.674港元，則已授予購股權之額外25%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餘下25%已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但倘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三個財政年度本公司累計每股基本盈利總和等於或少於0.674港元，則已授予購股權之50%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失效。

所有餘下未行使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失效。

註5：本年內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購股權。

（三）本公司股份之衍生權益

本公司執行董事杜克平先生和楊宏偉先生分別於本公司362,526股股份及253,711股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衍生權益。該等衍生權益代表杜先生和楊先生於達到（其中包括）若干表現目標時，有權分別收取相等於本公司362,526股股份及253,711股股份價值之現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股份、購股權、相關股份或債券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證而獲得利益。於年內，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且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置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的相關權益：

股東名稱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 股份數目 – 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的百份比
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中化集團」）（註1）	3,698,660,874	52.79%
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 （「PotashCorp」）（註2）	1,547,500,141	22.09%

註1：該等股份指中化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權益。

註2：該等股份指PotashCorp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PCS (Barbados)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的公司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本公司未獲悉在其已發行的股份中，有任何其他人士持有任何其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之外，於本年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重要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簽訂亦不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大部份業務管理及行政有關之合約。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利益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杜克平先生為中化山東肥業有限公司（「中化山東」）之董事，而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楊宏偉先生為美國農化公司之董事。

中化山東（於被本公司收購前，詳情見下文）及美國農化公司乃中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所組成集團之成員公司，該集團從事生產化肥業務。為限制本集團與中化山東之競爭，中化集團授予本公司按公平市值收購中化集團於中化山東權益之選擇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行使上述選擇權，向中化集團收購其擁有中化山東51%的權益。有關收購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完成，中化山東隨後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中化山東之業務不會再與本集團形成競爭。美國農化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終止其業務，所以並不與本集團存在競爭性業務。於本年內，除楊先生外，概無美國農化公司董事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或擔當任何角色。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請注意：除非本章節或者本年報其他章節另有定義，本章節涉及的公司及若干指定詞匯的定義請參考各自所參閱的公告或通函中的定義。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本集團有以下構成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之交易，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予以披露。

一、 二零零八年度新增加的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新增了如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於需要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1) 中化化肥與貴陽中化開磷訂立化肥採購框架協議及修訂交易年度限額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與貴陽中化開磷訂立化肥採購框架協議，貴陽中化開磷為貴陽開磷的聯營公司，貴陽開磷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山東的主要股東，因此，貴陽中化開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貴陽中化開磷將提供及中化化肥將採購化學及化肥產品及物料（「產品」），以供中化化肥在中國銷售及分銷。貴陽中化開磷不得在任何方面限制中化化肥之銷售及分銷方法。



董事會報告

產品價格應為於訂立採購訂單時該產品於中國市場之產品公平市價，且不應計入有關之運輸費及配套成本。

根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年各年的原有年度上限分別訂為320,000,000元人民幣、367,200,000元人民幣及412,000,000元人民幣，該等估計乃基於各有關年度中化化肥透過與貴陽中化開磷之安排將採購之產品之預計數量及預計每噸平均價格（根據中國公平市價釐定）而計算，並已計入未來中國肥料消耗量之預期增長及本集團銷售網絡之持續擴充。

於本年內，由於本公司估計產品的轉售銷售量會較預期強勁，並估計銷售量會以高於釐定原有年度上限時預計的速度增長。此外，產品價格於釐定原有年度上限後已增加。因此，本公司認為化肥採購框架協議的原有年度上限不足以應付本公司預期達到的更高採購額，故有需要增加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因此，經考慮(i)過往交易金額；(ii)預期產品的轉售銷售量將增加；及(iii)為原料價格波動預留緩衝空間後，並基於貴陽中化開磷與中化化肥各方根據公平市場原則及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產品價格，本公司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修訂為600,000,000元人民幣。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化肥採購框架協議被歸類為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就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相關之最高年度價值而言，按上市規則所載之各個有關百分比率按年計算低於2.5%，故此持續關連交易需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第14A.47條所載的報告及公佈規定，以及第14A.37條及第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8條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二、於二零零八年獲更新／修訂的持續關連交易

(2) 修訂永安智勝與中化智勝的原材料供應協議及交易年度限額

誠如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佈所披露，永安智勝與中化智勝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現有原材料供應協議，據此，永安智勝同意向中化智勝供應現有原材料。現有原材料供應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現有原材料價格乃永安智勝獲得該等材料之實際成本加適用稅項支出。中化智勝乃由中化化肥持有53.19%及永安智勝持有46.81%之合營公司。因此，永安智勝作為中化智勝之主要股東，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詳情請參閱上述公佈有關現有原材料供應協議之條款。

由於中化智勝建議調整其向永安智勝將予採購之原材料類別及增加原材料採購量（鑑於中化智勝產能增加），以及永安智勝鑑於國內外用於生產肥料之主要原材料之價格上升而建議修訂其定價模式，中化智勝與永安智勝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訂立新原材料供應協議以取代現有原材料供應協議。

根據新原材料供應協議，永安智勝同意向中化智勝供應新原材料、蒸氣及電力。新原材料供應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中化智勝應付之氣氨、尿素溶融液及粉狀尿素價格須為公平市價，即永安智勝於有關月份向其他方收取之該等原材料或尿素（如屬尿素溶融液）之平均價（包括適用稅項支出）減去運輸成本、包裝成本及其他成本（視情況而定）。其餘新原材料（即半水煤氣、儀表空氣、循環再用水及淺井水）之價格須按成本基準收取，而永安智勝有權每年重新審閱成本狀況。此外，根據新原材料供應協議，永安智勝將向中化智勝供應蒸氣及電力以供其於永安市之生產之用。蒸氣價格須按成本基準收取。電力價格須按成本基準收取，即參考（其中包括）永安市供電局所公佈向工業企業收取之費率及永安智勝於有關月份之平均電費成本。

根據現有原材料供應協議，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採購現有原材料之現有年度上限分別設定為91,433,500元人民幣、116,088,900元人民幣及132,918,100元人民幣。



董事會報告

鑑於新原材料供應協議之條款，現有年度上限須予以修訂以反映預期來自永安智勝之年度採購。根據新原材料供應協議，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三年之經修訂之新原材料採購及蒸氣及電力供應之年度上限分別設定為126,866,000元人民幣、144,751,800元人民幣及144,751,800元人民幣。該等經修訂年度上限乃根據預測各有關年度之採購數量，並已計及過往數量及預測未來中國肥料消耗增長、新原材料供應協議項下之經修訂定價模式及新原材料採購量及市價之預測升幅後計算。

鑑於中化智勝之生產力增加及其將予採購之不同種類原材料，因此訂立新原材料供應協議之目的乃為確保有效及穩定供應新原材料、蒸氣及電力。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的公告。

(3) 更新(i)中化化肥與天津北海；及(ii)天津北方與天津北海之間的物流服務

誠如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中化化肥與天津北海訂立了前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及天津北方與天津北海訂立了前天津北方服務協議。根據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天津北海在天津港為中化化肥提供肥料卸貨、包裝、倉儲、港口及其他相關服務而收取中化化肥若干費用，而根據天津北方服務協議，天津北海會在天津港為天津北方提供產品包裝服務而收取天津北方若干費用。根據上市規則，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和天津北方服務協議視為一項交易合併計算，成為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上市規則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則獲豁免。

上述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全年上限分別為84,000,000元人民幣、126,000,000元人民幣及170,000,000元人民幣，該等協議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而持續關連交易將於訂立新服務協議後持續。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天津北海分別與中化化肥訂立新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及與天津北方訂立新天津北方服務協議。根據新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天津北海將會在天津港口岸為中化化肥提供肥料的卸貨、包裝、倉儲、港口及其他相關服務而收取中化化肥若干費用。天津北海就運送貨品及提供包裝和倉儲等服務收取中化化肥的費用，乃按服務方式、服務種類及各船隻所涉貨品產生的實際費用釐定，並須根據當時市價及一般運輸條款結算，天津北海與中化化肥將就此另行訂立協議。根據新天津北方服務協議，天津北海將會在天津港口岸為天津北方提供卸貨、包裝、倉儲、港口及其他相關服務而收取天津北方若干費用。天津北海就提供包裝和倉儲等服務收取天津北方的費用，乃按服務方式、服務種類及各船隻所涉貨品產生的實際費用釐定，並須根據當時市價及一般運輸條款結算，天津北海與天津北方將就此另行訂立協議。

中化化肥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北方由中化化肥及天津港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由於天津北海由天津港持有約48.18%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天津北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新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及新天津北方服務協議（合稱「新服務協議」）所涉交易將合計及按同一項交易的假設處理。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40,000,000元人民幣、60,000,000元人民幣及80,000,000元人民幣。年度上限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相關年度管理層估計中化化肥及天津北方於天津港口岸需要天津北海提供服務的預計產品數量及應付相關費用而釐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公佈。



董事會報告

三、 其他持續關連交易

除上述新增及獲更新／修改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持續進行的關連交易還包括如下各項交易：

(4) 中化澳門向*Canpotex International Pte. Limited*採購加拿大鉀肥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化澳門與本公司主要股東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的聯繫人Canpotex訂立備忘錄，據此，雙方同意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內繼續進行交易。根據備忘錄，Canpotex同意透過Canpotex International Pte. Limited (Canpotex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供應方供應而中化澳門作為買方同意購買加拿大鉀肥。根據備忘錄，中化澳門將獨家從Canpotex購入加拿大鉀肥而Canpotex將不會向任何其他中國買家銷售該等鉀肥（除非雙方另行協議）。

於根據備忘錄之三年期間內，將供應之鉀肥價格會由雙方經參考當前市價後經公平磋商釐定，並符合Canpotex與本集團成員間的沿用程序及慣例。董事認為，有關定價反映一般商業條款及符合不遜於第三者可提供之條款。

備忘錄項下之交易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分別為4,300,000,000港元、5,300,000,000港元及6,300,000,000港元。該等年度上限乃按於有關年度內，根據備忘錄條款估計進行之採購量及價格為基準及參考過往年度鉀肥採購交易量計算，並已考慮於有關年度進口鉀肥到中國之需求可能會上升的因素。

有關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三月九日及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的通函。該項交易已獲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批准。

(5) 青島港興向中化化肥提供港口服務

中化化肥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青島港興由Rillfung、中化國際、青島港（集團）有限公司、中農調運公司及中農天津公司分別持有約27%、13.5%、39.7%、10%及9.8%的權益。Rillfung及中化國際均為中化集團之附屬公司，共同持有青島港興約40.5%的權益。因此，按照上市規則的定義，青島港興構成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化集團的聯繫人和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中化化肥和青島港興訂立青島港口服務協議，據此，青島港興將於青島港口向中化化肥提供肥料物流、包裝、清關、儲存及其他相關服務，而中化化肥將就此支付若干費用。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有關交易視為持續關連交易及須遵守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上市規則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則獲豁免。

根據青島港口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最高年度價值分別為12,0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元人民幣及18,000,000元人民幣。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6) (i)中化營銷向天脊中化採購化肥類產品和(ii)中化營銷向天脊煤採購化肥類產品

中化營銷分別由中化化肥及天脊煤持有60%及40%權益，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天脊中化分別由天脊煤及中化集團持有60%及40%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天脊中化及天脊煤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一日中化營銷成立後，中化營銷與天脊中化訂立了天脊高平分銷協議。按照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中化營銷將獲授權利，在中國（或雙方可能協議的其他地區）銷售天脊中化生產的肥料產品及相關原材料。另外，中化營銷亦與天脊煤訂立了天脊煤分銷協議，按照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中化營銷將獲授獨家權利，在中國山東及江蘇省銷售天脊煤生產的肥料產品及相關原材料。

由於天脊高平分銷協議和天脊煤分銷協議項下的供應交易構成涉及天脊煤、天脊中化及中化營銷之整體聯營安排產生之一系列交易，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綜合計算，視作一項交易。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所有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合共分別為481,000,000元人民幣、962,000,000元人民幣及1,047,000,000元人民幣。



董事會報告

上述有關事項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詳細情況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的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完成收購中化集團持有天脊中化40%的股份權益，及中化營銷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完成撤銷公司註冊的手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中化營銷撤銷後，天脊煤及其聯繫人不再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天脊煤及天脊中化（天脊煤持有60%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間進行的天脊煤分銷協議和天脊高平分銷協議不再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7) 中化化肥向中化營銷採購化肥類產品

在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發佈關連交易公告時，天脊中化分別由中化集團及天脊煤持有40%及60%權益，故天脊中化的控股公司天脊煤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中化集團的聯繫人。中化營銷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聯繫人士天脊煤持有40%權益，因而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一日中化營銷成立後，中化營銷與中化化肥訂立了北京採購協議，據此，中化化肥向中化營銷按中國的公平市價購買肥料相關產品及原材料。

根據上述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最高年度價值分別為481,000,000元人民幣、962,000,000元人民幣及1,047,000,000元人民幣。

上述有關事項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詳細情況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的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完成收購中化集團持有天脊中化40%的股份權益，及中化營銷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完成撤銷公司註冊的手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收購完成後，中化營銷不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化化肥與其進行的交易將不再構成關連交易。

(8) 中化化肥、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的進口服務框架協議

中化化肥、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進口服務框架協議。中化化肥及中化澳門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化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由於根據中國法律，本集團不得進口化肥，而進口化肥之權利僅授予中化集團及其他多名進口商，中化集團同意根據該協議向本集團提供進口服務。根據該協議，中化澳門為中化化肥於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將首先售予中化集團。中化集團作為中國獲許可化肥產品進口商，將進口中化澳門採購之產品並將全部產品出售予中化化肥。中化集團亦不時直接從特定公司進口少量化肥產品。中化集團已承諾，除代其其他客戶進口之任何化肥產品外，中化集團將獨家出售其進口之所有化肥產品予中化化肥。

另一方面，中化化肥可自由向任何獲授權進口商採購化肥產品。中化化肥、中化集團及中化澳門將按進口服務框架協議所訂明之條文及原則就透過中化集團進口之產品訂立其他特別協議。根據進口服務框架協議，訂約方買賣化肥產品之定價原則如下：

- (i) 就中化澳門向中化集團出售之化肥產品，中化集團向中化澳門支付之價格將按現時之國際市價釐定；
- (ii) 就中化澳門從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支付之價格將按成本計算，即中化集團向中化澳門收購之進口化肥產品之價格加上產品檢查成本、關稅及貨物裝卸費、進口稅、增值稅及中化集團就進口化肥所產生之合理行政成本；及
- (iii) 就中化集團直接從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支付之價格將按內地零售市價釐定。



董事會報告

根據進口服務框架協議，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最高總值估計分別為2,454,840,000美元（約為18,195,274,080元人民幣）、2,705,820,000美元（約為20,055,537,840元人民幣）及3,029,700,000美元（約為22,456,136,400元人民幣）。有關估計數字乃根據於有關年度各年中化集團預計透過與中化澳門之安排為中化化肥採購之數量及預計每噸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現時國際市價釐定）計算。有關款項一般於交付化肥產品後90日內支付。

根據進口服務框架協議，中化化肥與中化集團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每年最高總值估計分別為18,663,080,000元人民幣、20,570,980,000元人民幣及23,032,950,000元人民幣。有關估計數字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 (i) 於有關年度各年預計出售中化澳門從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數量及預計每噸化肥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成本釐定）；及
- (ii) 於有關年度各年預計中化集團向中化化肥出售從海外供貨商直接採購之化肥產品數量及預計每噸化肥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內地批發市價釐定）。有關款項一般於交付化肥產品後90日內支付。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特別股東大會已批准更新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的通函。

(9) 中化化肥與中化山東之化肥採購協議

中化山東與中化化肥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化肥採購協議。在本公司完成收購中化山東前，中化集團持有中化山東51%權益。該化肥採購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中化化肥可於現行協議屆滿後要求中化山東與其按相同條款訂立新採購協議。

根據該協議，中化山東已向中化化肥授予獨家權利於中國出售其化肥產品，並須根據於提交採購計劃之時之生產成本及於中國之公平市價向中化化肥出售其全部化肥產品。中化山東不得於協議期限內於中國出售亦不得授予任何第三方權利出售其任何化肥產品。該協議並無載有任何條文規定中化化肥必須向中化山東採購化肥產品。中化化肥須於採購前兩個月向中化山東提供採購計劃，而中化山東須於全數支付有關價格後按有關要求提供化肥產品。中化化肥已與中化山東訂立該協議，以避免中化山東與本集團出現任何競爭。

根據化肥採購協議，本集團估計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向中化山東採購化肥產品之每年最高金額分別約為1,350,000,000元人民幣、1,540,000,000元人民幣及1,740,000,000元人民幣。有關估計數字乃根據於有關年度各年中化山東之預計產量及預計每噸產品之平均價，並考慮到日後於中國之化肥消耗量預計增長及本集團銷售網絡持續擴展計算。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特別股東大會已批准更新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的通函。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完成了收購中化山東。收購中化山東完成後，中化山東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其不再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上述交易亦不再屬持續關連交易，故不再受有關交易限額所限。

(10) 中化化肥與中化山東之化肥供應協議

中化化肥與中化山東（在本公司完成收購中化山東前，由中化集團擁有51%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化肥供應協議。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董事會報告

根據該協議，中化化肥須向中化山東供應鉀肥。中化山東須於採購前兩個月向中化化肥發出採購訂單，而中化化肥須於各採購訂單發出後15個工作天內回覆中化山東。化肥之價格須為發出採購訂單當時中國之公平市價。中化化肥須於接獲有關價格之全數付款後向中化山東交付化肥產品。根據化肥供應協議，於現有協議屆滿時，中化化肥可要求中化山東按相同條款與其訂立新供應協議。中化化肥已與中化山東訂立該協議，以避免中化山東與本集團出現任何競爭。

中化化肥估計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根據化肥供應協議向中化山東銷售鉀肥之最高年度金額將約為1,324,026,000元人民幣、1,521,432,000元人民幣及1,598,472,000元人民幣。該等估計數字乃按預測有關年度各年之銷售數量及預測每噸鉀肥平均價格，並考慮到日後於中國之鉀肥消耗量預計增長計算。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特別股東大會已批准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上述交易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的通函。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完成收購中化山東。當收購中化山東完成後，中化山東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其不再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上述交易亦不再屬持續關連交易，故不再受有關交易限額所限。

(11) 中化澳門與中化英國的英國服務協議

中化英國為中化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化澳門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英國服務協議。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根據協議，中化英國須按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及員工福利、辦公室租金、維修及保養、水電費、保險及其他行政成本）在歐洲向中化澳門提供當地供貨商關係及物流服務。中化澳門應付之費用為中化澳門向其供貨商採購及中化英國就此提供服務以每噸產品6美元計算（折合約44元人民幣）。中化英國及中化澳門可按中化英國之營運開支變動以書面協議調整應付費用。

由於本集團於歐洲並無任何僱員，該等服務乃應本集團之要求而提供。中化英國須就其不時提供之所有服務向中化澳門開出發票，而中化澳門須於有關發票日期後10日內支付有關發票之款額。本集團估計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中化英國之最高年度費用金額將約為2,000,000美元（折合約14,824,000元人民幣）。該等估計乃按預測有關年度各年中化澳門向歐洲當地供貨商之採購數量及預測每噸產品平均價格，並考慮到歐洲對化肥之市場需求增長計算。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佈。

(12) 天津港集團與天津北方的物流服務協議

天津港集團及天津北方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物流服務協議。該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該協議，天津港集團須向天津北方提供物流服務，而收費按天津港集團向其全部客戶收取之標準收費計算。天津北方將於物流服務提供後支付有關費用。

天津北方分別由本公司及天津港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港擁有60%及40%權益。因此，天津港集團因其為天津北方之主要股東天津港之聯繫人士，而成為天津北方之關連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天津北方就天津港集團提供該等服務而應付天津港集團之最高年度費用金額估計將分別為123,500,000元人民幣、128,600,000元人民幣及144,700,000元人民幣。該等估計乃經參考過往數量及費用，按有關年度各年估計需要港口服務之產品數量、費用及本集團於中國及海外之銷售網絡持續擴展計算。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佈。



董事會報告

(13) 中化澳門與PCS Sales的諒解備忘錄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化澳門與本公司主要股東Potash之全資附屬公司PCS Sales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訂約各方同意訂立交易，PCS Sales向中化澳門供應硫酸鉀鎂，年期最多為三年，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諒解備忘錄項下交易之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分別為4,840,000美元（折合約37,752,000港元）、8,800,000美元（折合約68,640,000港元）及11,000,000美元（折合約85,800,000港元）。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的公佈。

(14) 天津北方與天津中化倉儲之間的天津港服務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天津北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擁有其60%權益）與天津中化倉儲（由中化國際及Sinochem Tianjin Corporation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而中化國際及Sinochem Tianjin Corporation則由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國中化集團分別擁有55.43%及100%權益）訂立天津港服務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同意訂立交易，天津北方將就天津中化倉儲有關其於天津港口之貨物提供通關、物流、包裝、倉儲及其他相關服務，為期三年，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天津港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之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分別為16,200,000元人民幣、18,900,000元人民幣及18,900,000元人民幣。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的公佈。

(15) 中化化肥與天脊集團鉀鹽之間的銷售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與天脊集團鉀鹽（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中化天脊貿易之主要股東天脊煤化工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銷售協議，據此，中化化肥將出售鉀肥原料，而天脊集團鉀鹽將向中化化肥購買鉀肥原料，為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銷售協議項下交易之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分別為19,950,000元人民幣、23,650,000元人民幣及28,600,000元人民幣。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的公佈。

北京中化天脊貿易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完成撤銷。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該公司註冊撤銷完畢後，天脊集團鉀鹽及其聯繫人不再構成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中化化肥與天脊集團鉀鹽之間的銷售協議不再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

(16) 中化化肥與凱晨之間的物業租賃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中化化肥與凱晨（凱晨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中化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物業租賃協議，據此，中化化肥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凱晨租賃凱晨世貿中心中座F10單位，總建築面積約為4,804.80平方米，用作中化化肥之辦公室。租賃協議由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由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是為期三個月之免租期。

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之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分別為6,606,092元人民幣、18,118,980元人民幣及18,118,980元人民幣。有關之年度上限包括租金及管理費。有關之年度上限乃考慮到首年之免租期，以及由租期之第二年起按照租賃協議之條款可能每年調高管理費及公用服務費用後，於有關年度根據租賃協議條款之租金、管理費、公用服務、停車場及其他雜項費用計算。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刊發的公佈。



董事會報告

(17) 中化化肥與瀋陽院之農藥產品採購協議

瀋陽院（中化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化化肥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農藥產品採購協議，該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協議，中化化肥獲授予獨家銷售權，在河北、山東、山西、陝西、北京、天津、甘肅、寧夏、青海及新疆出售瀋陽院之農藥產品。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就農藥產品採購協議項下的交易之最高營業額估計將分別為2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元人民幣及40,000,000元人民幣。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佈。

(18) 中化化肥與青海鹽湖鉀肥訂立化肥採購框架協議

中化化肥於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向青海鹽湖鉀肥採購化肥產品。由於青海鹽湖鉀肥乃青海鹽湖工業集團之聯繫人士，而後者為中化山東之主要股東，而中化山東則於山東收購事項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故此青海鹽湖鉀肥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中化化肥於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與青海鹽湖鉀肥訂立化肥採購框架協議。化肥採購框架協議將自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起生效，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青海鹽湖鉀肥將供應而中化化肥將採購化學及化肥產品及物料。

據本公司估計，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中化化肥根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採購鉀肥之每年最高金額將為2,400,000,000元人民幣、2,880,000,000元人民幣及4,200,000,000元人民幣。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特別股東大會已批准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上述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通函。

四、 二零零八年度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年度限額及實際完成金額情況如下：

交易名稱	貨幣	二零零八年 年度限額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實際完成金額 (千元)
需要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			
(1) 進口服務框架協議			
(i) 中化集團從中化澳門進口	美元	2,454,840	1,649,862
(ii) 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採購	人民幣	18,663,080	10,604,981
(2) 中化化肥向中化山東採購化肥(註1)	人民幣	1,350,000	77,977
(3) 中化化肥向中化山東銷售化肥(註1)	人民幣	1,324,026	2,954
(4) 中化澳門向Canpotex International Pte. Limited (代Canpotex Limited) 採購加拿大鉀肥	港元	5,300,000	4,167,120
(5) (i) 中化營銷向天脊中化採購化肥類產品(註2)	人民幣	1,047,000	556,525
(ii) 中化營銷向天脊煤化工採購化肥類產品(註2)	人民幣		—
	人民幣	1,047,000	556,525
(6) 中化化肥向中化營銷採購化肥類產品(註2)	人民幣	1,047,000	556,525
(7) 中化化肥向青海鹽湖鉀肥採購化肥類產品	人民幣	2,400,000	1,486,614

董事會報告

交易名稱	貨幣	二零零八年 年度限額	二零零八年 實際完成金額
		(千元)	(千元)
<i>免於獨立股東批准但需要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關連交易</i>			
(8) 青島港興向中化化肥提供港口服務	人民幣	18,000	2,452
(9) 中化英國向中化澳門提供採購代理服務	美元	2,000	1,750
(10) 天津港集團向天津北方提供物流服務業務	人民幣	123,500	68,740
(11) 永安智勝向中化智勝供應原材料(註3)	人民幣	126,866	55,582
(12) (i) 天津北海為中化化肥提供物流服務	人民幣	170,000	1,658
(ii) 天津北海為天津北方提供產品包裝服務	人民幣		481
	人民幣	170,000	2,319
(13) PCS Sales向中化澳門供應硫酸鉀鎂	美元	8,800	8,656
(14) 天津北方向天津中化倉儲提供物流服務	人民幣	18,900	—
(15) 中化化肥向天脊集團鉀鹽出售鉀肥原材料	人民幣	23,650	12,211
(16) 中化化肥向凱晨租用物業	人民幣	18,119	17,817
(17) 中化化肥向貴陽中化開磷採購化肥	人民幣	600,000	236,321
(18) 中化化肥向瀋陽院採購農藥產品	人民幣	20,000	—

- 註：(1)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已完成對中化山東的收購後，中化山東已不再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與其進行的交易，不再構成關連交易，不再受交易限額所限。
- (2)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完成收購中化集團持有天脊中化40%的股份權益，及中化營銷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完成撤銷公司註冊的手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中化營銷撤銷後，天脊煤及其聯繫人不再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天脊煤及天脊中化（天脊煤持有60%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間進行的天脊煤分銷協議和天脊高平分銷協議不再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 (3) 「永安智勝化工有限公司」已正式更名為「智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進行的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需予以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均：

-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無足夠可作比較的交易，則按照並不遜於本公司可從獨立第三方處獲得的條款進行；及
-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六、外聘核數師對持續關連交易的確認

董事會已收到由本公司核數師出具的函件，說明持續關連交易：

- 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核准；
- 根據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協議的條款進行；
- 並無超逾其各自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限；及
- 根據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進行同類交易的定價政策而進行。



董事會報告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重大合約

中化集團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與中化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之間的重大合約已載於本董事會報告之「關連交易」和「重大事項披露」部份內。

重大事項披露

請注意：除非本章節或者本年報其他章節另有定義，本章節涉及的公司及若干指定詞匯的定義請參考各自所參閱的公告或通函中的定義。

於年內，本公司有以下重大事項：

- 一、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以每股7.00港元向其主要股東中化香港和PCS共計配發714,285,714股新股份，中化香港及PCS認購股份分別佔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37%及3.13%，並分別佔經認購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51%及2.81%。認購股份總計佔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50%，並佔經認購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31%。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7.00港元由本公司、中化香港和PCS經考慮股份當時之交易價參考市況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上述交易已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批准通過。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之通函。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本公司已完成向中化香港和PCS分別配發519,995,539股及194,290,175股新股份。

- 二、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宣佈已行使收購中化集團分別於天脊合營公司（現稱天脊中化）及中化山東之權益之選擇權，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與中化集團訂立天脊合營公司（現稱天脊中化）收購協議及中化山東收購協議，分別收購天脊合營公司（現稱天脊中化）40%股權及中化山東51%股權。天脊合營公司（現稱天脊中化）收購事項之代價約208,830,000元人民幣及中化山東收購事項之代價約56,380,000元人民幣。具體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之通函。

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完成了天脊中化及中化山東的收購事項。

- 三、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行使選擇權，通過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與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國中化集團簽訂了《上市公司國有股份轉讓協議》，收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持有的青海鹽湖141,907,561股股份。根據《上市公司國有股份轉讓協議》的規定，本次股權轉讓的定價雙方確認每股銷售股份為47.49元人民幣計算，股權轉讓價款約6,739,190,000元人民幣。本次股權轉讓完成後，中化化肥將持有青海鹽湖141,907,561股股份，佔青海鹽湖總股本的18.49%，成為該公司的第二大股東，該等銷售股份的性質為有限售條件的流通股。具體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七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之通函。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中化集團完成了轉讓並以中化化肥名義登記銷售股份。

- 四、 二零零八年四月七日，中化化肥與吉林省國資委訂立吉林收購協議，據此，中化化肥同意按零代價向吉林省國資委收購吉林化肥（現稱中化長山）之100%股本權益。此外，同日，中化化肥與吉林化肥（現稱中化長山）及吉林省國資委訂立吉林注資協議，據此，中化化肥及吉林省國資委已同意向吉林化肥（現稱中化長山）進一步注資。於吉林收購協議及吉林注資協議完成後，中化化肥及吉林國資委分別持有吉林化肥（現稱中化長山）之經擴大註冊資本90.81%及9.19%，而吉林化肥（現稱中化長山）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具體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七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之通函。

- 五、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五日，中化化肥與（其中包括）賣方山東省平原縣經濟開發投資總公司及平原政府訂立收購協議，據此，中化化肥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山東德齊龍化工集團（現稱中化平原）合共75%股本權益，總代價約為730,000,000元人民幣，後調整為695,000,000元人民幣。於交易完成後，中化化肥持有山東德齊龍化工集團（現稱中化平原）75%之股本權益，而山東德齊龍化工集團（現稱中化平原）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具體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五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之通函。

優先認購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百慕達之法例並無賦予任何股東優先認購股份（即准許本公司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之權利。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一直維持充足並超過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參照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責任、經驗、表現及本集團之營運業績，檢討本公司董事之薪酬。有關薪酬政策詳情載於「公司管治報告」內第43至44頁。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住房公積金

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地區住房公積金管理的有關規定，並為員工繳存。

結算日後事項

於本集團結算日後，並無重大事項發生。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在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任期將屆滿，惟符合資格膺選續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德樹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Deloitte. 德勤

致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列載於第83至171頁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與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向全體股東報告本行之意見，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本行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执行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所選用之程序由核數師作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當核數師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會考慮與貴集團編製及真實與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之審核程序，但並非就貴集團整體之內部控制之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行相信本行得到足夠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作為提供該審核意見之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營業額	6	45,392,885	28,381,689
銷售成本		(41,991,515)	(25,641,079)
毛利		3,401,370	2,740,610
其他收入	7	281,935	139,743
銷售及分銷成本		(687,558)	(586,136)
行政開支		(544,280)	(276,154)
其他費用		(591,984)	(10,52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4,138	—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8,311	54,376
融資成本	8	(294,885)	(279,604)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63,160	(713,668)
償付可轉換票據利得(損失)		2,440	(90,348)
視同處置於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		17,438	—
收購附屬公司折價		214,152	—
除稅前溢利		2,084,237	978,294
所得稅開支	9	(176,430)	(316,400)
本年溢利	10	1,907,807	661,894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912,555	641,142
少數股東權益		(4,748)	20,752
		1,907,807	661,894
股息			
— 建議	13	286,727	187,629
— 支付	13	171,984	132,330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4	0.2739	0.1069
攤薄(人民幣元)	14	0.2490	0.1065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	14,600	14,600
長期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4,580,533	1,224,928
其他長期資產	22	46,801	—
待攤租賃費	17	512,240	130,492
採礦權	18	—	23,75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7,063,039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0	792,921	578,168
可供出售投資	21	501,710	1,177,962
向最終控股公司的預付款項	27	—	2,099,753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51,827	133,468
商譽	23	579,757	333,829
遞延稅資產	32	189,265	11,721
		14,432,693	5,728,680
流動資產			
存貨	25	11,569,643	6,705,370
待攤租賃費	17	26,621	2,831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26	2,228,667	3,248,0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699,218	1,801,95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7	—	7,589
受限銀行存款	28	7,936	7,487
銀行存款及現金	28	160,302	115,311
		15,692,387	11,888,63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29	4,163,401	2,075,189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帳款		1,825,904	1,789,019
衍生金融負債	30	199,204	615,549
應付稅款		320,511	147,961
可轉換票據	30	587,166	—
銀行貸款 — 一年內到期	31	7,536,557	3,493,406
		14,632,743	8,121,124
流動資產淨額		1,059,644	3,767,51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492,337	9,496,19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權益			
已發行權益	33	8,233,245	3,078,496
儲備		5,718,344	4,429,34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3,951,589	7,507,842
少數股東權益		418,776	254,940
權益合計		14,370,365	7,762,782
非流動負債			
可轉換票據	30	—	853,603
銀行貸款 — 一年後到期	31	983,362	692,500
遞延收益		33,267	8,798
遞延稅負債	32	105,343	178,507
		1,121,972	1,733,408
		15,492,337	9,496,190

列於第83至17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劉德樹
董事

杜克平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已發行 權益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股份 期權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少數股東 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註a)	(註b)	(註c)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詳見附註(2b))	816,982	255,531	281,115	315,807	26,997	5,555	(70,033)	2,736,843	4,368,797	196,538	4,565,335
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的影響 (附註(2a))	-	-	51,000	-	-	-	-	(16,417)	34,583	37,521	72,104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	816,982	255,531	332,115	315,807	26,997	5,555	(70,033)	2,720,426	4,403,380	234,059	4,637,439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盈餘	-	-	-	-	728,345	-	-	-	728,345	-	728,345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產生之遞延稅負債	-	-	-	-	(169,465)	-	-	-	(169,465)	-	(169,465)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231,263)	-	(231,263)	-	(231,263)
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收益及費用	-	-	-	-	558,880	-	(231,263)	-	327,617	-	327,617
年內溢利	-	-	-	-	-	-	-	641,142	641,142	20,752	661,894
年內已確認收入及費用	-	-	-	-	558,880	-	(231,263)	641,142	968,759	20,752	989,511
少數股東資本注資	-	-	-	-	-	-	-	-	-	761	761
股利支付	-	-	-	-	-	-	-	(132,330)	(132,330)	(632)	(132,962)
確認以股份為基準付款的股權	-	-	-	-	-	6,519	-	-	6,519	-	6,519
調撥	-	-	-	68,264	-	-	-	(68,264)	-	-	-
發行新股引起的支出	(36,763)	-	-	-	-	-	-	-	(36,763)	-	(36,763)
配發新股	2,284,881	-	-	-	-	-	-	-	2,284,881	-	2,284,881
可轉換票據轉換成之股權	13,396	-	-	-	-	-	-	-	13,396	-	13,39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述後)	3,078,496	255,531	332,115	384,071	585,877	12,074	(301,296)	3,160,974	7,507,842	254,940	7,762,78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已發行 權益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股份 期權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少數股東 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註a)	(註b)	(註c)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述後)	3,078,496	255,531	332,115	384,071	585,877	12,074	(301,296)	3,160,974	7,507,842	254,940	7,762,782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損失	-	-	-	-	(616,000)	-	-	-	(616,000)	-	(616,000)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產生之遞延稅負債	-	-	-	-	134,324	-	-	-	134,324	-	134,324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77,156)	-	(77,156)	-	(77,156)
在權益確認之收益及費用	-	-	-	-	(481,676)	-	(77,156)	-	(558,832)	-	(558,832)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	-	-	-	-	(62,593)	-	-	-	(62,593)	-	(62,593)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轉回之遞延稅負債	-	-	-	-	15,648	-	-	-	15,648	-	15,648
年內溢利(損失)	-	-	-	-	-	-	-	1,912,555	1,912,555	(4,748)	1,907,807
年內已確認收入及費用	-	-	-	-	(528,621)	-	(77,156)	1,912,555	1,306,778	(4,748)	1,302,030
視同分配	-	-	(56,384)	-	-	-	-	-	(56,384)	-	(56,384)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159,327	159,327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36,722	36,722
處置附屬公司	-	-	(180)	-	-	-	-	-	(180)	(9,465)	(9,645)
支付少數股東之股利	-	-	-	-	-	-	-	-	-	(18,000)	(18,000)
視同最終控股公司注資(附註19)	-	-	210,000	-	-	-	-	-	210,000	-	210,000
股權行使	14,563	-	-	-	-	(3,108)	-	-	11,455	-	11,455
確認以股份為基準付款的股權	-	-	-	-	-	3,876	-	-	3,876	-	3,876
認股權失效	-	-	-	-	-	(970)	-	970	-	-	-
股利支付	-	-	-	-	-	-	-	(171,984)	(171,984)	-	(171,984)
認購新股	4,660,200	-	-	-	-	-	-	-	4,660,200	-	4,660,200
可轉換票據轉換成之股權	479,986	-	-	-	-	-	-	-	479,986	-	479,98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33,245	255,531	485,551	384,071	57,256	11,872	(378,452)	4,902,515	13,951,589	418,776	14,370,3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註：

- (a) 合併儲備為以前年度收購附屬公司時控股公司於重組時所支付的代價，及與該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的差異。
- (b) 資本儲備包含以前年度擁有人對有關呆壞賬結算（已核銷）的注資及以前年度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本權益調撥。
- (c) 法定儲備包括法定公積金和企業發展基金。根據中國大陸對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規定，公司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需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直到其累計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公積金可以以股份分紅的形式分配給股東。企業發展基金的分配則只可由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決定。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084,237	978,294
就下列項目做出調整：		
分佔共同控制體之業績	(18,311)	(54,376)
待攤租賃費攤銷	14,827	2,265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利得	(62,59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7,945	91,5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91	4,105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04,138)	—
利息收入	(32,734)	(33,893)
融資成本	294,885	279,604
股息收入	(7,527)	(7,055)
收購附屬公司折價	(214,152)	—
處置附屬公司利得	(419)	—
處置待攤租賃費之(利得)損失	(9,512)	1,989
應收帳款減值撥備(轉回)	129	(93)
償付可轉換票據(利得)損失	(2,440)	90,348
視同處置附屬公司利得	(17,438)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163,160)	713,668
確認的存貨減值(轉銷)	484,923	(8,726)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4,922	—
確認以股份為基準付款的支出	3,876	5,88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424,511	2,063,526
存貨增加	(5,438,099)	(2,514,664)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1,091,485	(705,1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472,701	(547,906)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增加	1,544,259	352,935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432,474)	860,24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減少	7,589	31,730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1,330,028)	(459,334)
支付所得稅	(522,578)	(240,430)
經營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1,852,606)	(699,7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投資活動			
新增待攤租賃費		(9,088)	—
收購聯營公司		(4,897,433)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13,442)	(190,860)
收購附屬公司	44	(592,816)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7,460)	(155,665)
預付最終控股公司，用於股權收購之款項		—	(2,099,753)
取得其他長期資產		(24,747)	—
預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款		(18,359)	(133,468)
新增對共同實體之投資		(181,660)	(140,341)
少數股東資本注資		—	761
投資於非上市公司收到股利		7,527	7,055
收到聯營公司股利		170,289	—
處置待攤租賃費之收益		11,485	1,727
利息收入		32,734	33,893
處置附屬公司收益	45	13,900	—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88,771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4,729	7,078
受限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449)	19,226
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5,996,019)	(2,650,347)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86,966)	(221,642)
政府補貼用於購置固定資產獲得的現金		24,469	8,798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660,200	2,248,249
行權所得款項		11,455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1,024,012	8,339,715
償還銀行借款		(7,341,117)	(6,237,326)
償還可轉換票據		(13,266)	(631,858)
股利支付		(171,984)	(132,330)
向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支付股息		(18,000)	—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淨現金		7,888,803	3,373,6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40,178	23,495
於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311	88,882
匯率變動影響		4,813	2,934
於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體現為銀行存款及現金		160,302	115,311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於百慕達註冊受豁免，以有限責任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母公司為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成立），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中化集團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6樓4601至4610室。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和銷售化肥及其他相關農產品。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見附註41。

2. 編製基礎

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含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證券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令》的適用披露要求。

(a)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註冊於中國境內的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中化化肥有限公司向中化集團以協議價格約56,380,000元人民幣的現金完成了對中化山東肥業有限公司（「中化山東」）51%的股權收購。中化山東是註冊於中國境內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述控制權的轉讓是受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據此，此交易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第5號會計指引「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原則，視同對中化山東的控制權於其成立日期就已經轉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已經進行重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 編製基礎 (續)

(b) 變更呈列貨幣

作為集團財務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對呈列貨幣幣種適當性進行定期的審查。鑒於在此期間本集團持續經營中之收入、開支及融資活動、未來商業策略的制定以及對附屬公司和聯營企業之收購均更加廣泛的使用人民幣，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將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幣種由港幣變更為人民幣。就呈報的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比較數據而言，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結算日之匯率換算，而該等業務之收入及開支按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權益變動則按歷史匯率進行換算。

併購中化山東及變更綜合財務報表呈列貨幣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績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的影響概之如下：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港幣千元 (重述前)	呈列貨幣 變更影響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中化山東 人民幣千元	合併抵消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營業額	29,436,834	(802,154)	28,634,680	624,833	(877,824)	28,381,689
銷售成本	(26,667,629)	726,693	(25,940,936)	(571,508)	871,365	(25,641,079)
毛利	2,769,205	(75,461)	2,693,744	53,325	(6,459)	2,740,610
其他業務收入	143,545	(3,907)	139,638	105	-	139,743
銷售及分銷成本	(585,010)	15,942	(569,068)	(17,068)	-	(586,136)
行政開支	(268,278)	7,388	(260,890)	(15,264)	-	(276,154)
其他費用	(9,769)	265	(9,504)	(1,021)	-	(10,525)
分佔共同實體之業績	55,899	(1,523)	54,376	-	-	54,376
融資成本	(268,849)	7,322	(261,527)	(18,077)	-	(279,604)
衍生金融工具之 公允價值變動	(733,623)	19,955	(713,668)	-	-	(713,668)
償付可轉換票據損失	(92,873)	2,525	(90,348)	-	-	(90,348)
除稅前溢利	1,010,247	(27,494)	982,753	2,000	(6,459)	978,294
所得稅開支	(324,777)	12,027	(312,750)	(3,650)	-	(316,400)
本年溢利	685,470	(15,467)	670,003	(1,650)	(6,459)	661,894
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東	663,306	(14,863)	648,443	(842)	(6,459)	641,142
— 少數股東權益	22,164	(604)	21,560	(808)	-	20,752
	685,470	(15,467)	670,003	(1,650)	(6,459)	661,8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 編製基礎（續）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述前)	呈列貨幣 變更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中化山東 人民幣千元	合併抵消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非流動資產	5,857,030	(373,305)	5,483,725	241,775	3,180	5,728,680
流動資產						
存貨	6,943,248	(441,593)	6,501,655	216,436	(12,721)	6,705,370
待攤租賃費	2,362	(152)	2,210	621	–	2,831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3,472,060	(220,826)	3,251,234	1,072	(4,216)	3,248,0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902,221	(120,176)	1,782,045	61,654	(41,743)	1,801,95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8,104	(515)	7,589	–	–	7,589
受限銀行存款	7,996	(509)	7,487	–	–	7,487
銀行存款及現金	114,012	(7,251)	106,761	8,550	–	115,311
	12,450,003	(791,022)	11,658,981	288,333	(58,680)	11,888,63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2,117,647	(134,683)	1,982,964	96,441	(4,216)	2,075,189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帳款	1,881,728	(119,678)	1,762,050	68,712	(41,743)	1,789,019
衍生金融負債	657,357	(41,808)	615,549	–	–	615,549
應付稅款	152,651	(9,709)	142,942	5,019	–	147,961
銀行貸款 — 一年內到期	3,559,811	(226,405)	3,333,406	160,000	–	3,493,406
	8,369,194	(532,283)	7,836,911	330,172	(45,959)	8,121,124
流動資產淨額	4,080,809	(258,739)	3,822,070	(41,839)	(12,721)	3,767,510
非流動負債	1,717,651	(109,243)	1,608,408	125,000	–	1,733,408
淨資產	8,220,188	(522,801)	7,697,387	74,936	(9,541)	7,762,782
權益	8,220,188	(522,801)	7,697,387	74,936	(9,541)	7,762,7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 編製基礎（續）

併購中化山東及變更綜合財務報表呈列貨幣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權益之影響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重述前)	呈列貨幣 變更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併中化 山東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已發行權益	767,766	49,216	816,982	—	816,982
合併儲備	245,632	9,899	255,531	—	255,531
資本儲備	270,225	10,890	281,115	51,000	332,115
法定儲備	303,948	11,859	315,807	—	315,807
投資重估儲備	26,871	126	26,997	—	26,997
股份期權儲備	5,421	134	5,555	—	5,555
匯兌儲備	88,684	(158,717)	(70,033)	—	(70,033)
保留溢利	2,639,805	97,038	2,736,843	(16,417)	2,720,426
少數股東權益	195,619	919	196,538	37,521	234,059
	4,543,971	21,364	4,565,335	72,104	4,637,439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均已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資產的重分類

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 詮釋第11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服務經營權安排

— 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本規定及其相互間關係

— 詮釋第14號

採納上述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及呈報本會計期間及／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和財務狀況之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不涉及追溯以前期間調整。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已經頒佈但是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正）	財務報表之列報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正）	融資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正）	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經修訂）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投資於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正）	企業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加強對衍生金融工具的信息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衍生金融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海外經營淨投資套期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 ⁷

¹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生效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起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生效期均為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起始之年度期間

² 生效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起始之年度期間

³ 生效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起始之年度期間

⁴ 生效期為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

⁵ 生效期為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起始之年度期間

⁶ 生效期為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起始之年度期間

⁷ 生效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起始之轉讓交易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對於收購日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非共同控制下的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對於附屬公司所佔權益變動的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這些準則、修訂和詮釋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重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列示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有關會計政策於下文中詳釋。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能力控制一個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便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則具有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其實際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實際出售期止（如適用）已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中。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在有需要時已作出適當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一致。

所有集團內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帳目抵銷。

綜合附屬公司淨資產內之少數股東所佔權益與本集團所佔之權益分開列賬。少數股東於淨資產之權益包括該等權益於原業務合併日期之數額及少數股東應佔該合併日期以來之股本變動。適用於少數股東之虧損超出於附屬公司股權的少數股東權益的數額將與本集團的權益作出分配，惟少數股東具約束力責任及可以其他投資補足虧損者除外。

企業合併

非共同控制下的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以收購法入帳。收購成本乃按為換取被收購公司控制權而於交換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產生或所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之總公允值，加上業務合併之直接應承擔成本計算。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確認條件，則按收購當日之公允值確認。

收購產生之商譽乃確認為資產並按成本初步計量（即業務合併之成本高於本集團於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淨值所佔權益之部份）。於重新評估後，倘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之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淨值所佔權益高於業務合併之成本，則該高出數額實時於損益表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非共同控制下的合併（續）

被收購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少數股東於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淨值比例計算。

於同一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下的合併

於同一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是根據第5號會計指引「共同控制下的控股合併」處理。在應用此指引時，受共同控制之實體視同從受控制日起已包括在合併範圍內，故受共同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及相關比較數據會被包括在合併後之實體的綜合財務報告內。

受共同控制之實體之資產淨值按照賬面值合併。在控制方權益持續之情況下，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超過於共同控制之實體合併時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綜合損益表包含每一個合併實體的業績，而包含的期間以財務報表最早之披露日期或合併實體開始處於共同控制之日起兩者孰短為準，而不考慮共同控制實體合併之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中之比較數據，視同共同控制之實體於上一個結算日或首次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而呈列。

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

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涉及多於一項交換交易。每項交易獨立處理，採用於每項交換交易日期的交易成本和公允價值資料，以釐定與該項交換交易相關的任何商譽金額。被購買方在先前期間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值的變動相對於本集團所持股比例的部分，計入重估儲備。

一項交換交易在合資格成為企業合併之前，可能為一項合資格成為於合營公司的投資，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帳。在此情況下，被投資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於每次較早時進行的交換交易日期的公允價值，已在較早時以權益法應用於該項投資予以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的股權轉讓協議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相關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值之權益份額之差額。有關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列賬。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資本化之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分別獨立呈列。

對於商譽減值測試，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被分配到從該項收購中獲利的各有關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資產組，每年對該現金產出單元或當該現金產出單元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個財政年度內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該現金產出單元應予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當該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現金產出單元的面值時，減值損失金額首先抵減分攤到該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以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其後出售相關該現金產出單元時，需考慮之經資本化商譽的金額後計算該現金產出單元的出售損益。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且其並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列示。在權益法下，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上按初始投資成本計量後，在投資持有期間根據享有的聯營公司淨資產份額之變動減去已確認的資產減值損失對其賬面價值進行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多於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長期利益，其實質上構成了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的淨投資），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因產生法定義務、合同約定義務或代聯營公司付款。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在收購日，本集團所支付的款項超出佔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價值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包含在投資的賬面價值中，並對其進行減值測試。

在收購日，本集團佔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價值超出重估後收購成本的部份，直接確認為當期損益。

當合併範圍內的公司和聯營公司發生交易時，損益的抵銷按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權益中持有的股份比例進行。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實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指本集團與其他公司以合約協議方式共同進行經濟活動。該活動受雙方共同控制，任何一方均沒有單方面之控制權。

本集團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以權益法入帳。在權益法下，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上按初始投資成本計量後，在投資持有期間根據集團應佔該共同控制實體淨資產份額之變動減去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列賬。當本集團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長期利益，其實質構成了本集團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淨投資），本集團將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因產生法定義務合同約定義務或代共同控制實體付款。

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多於收購成本的部份，直接確認為當期損益。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的抵銷，按本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中持有的股份比例進行。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實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收入確認

收入按照正常銷售商品和提供服務已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是指經扣除折扣及有關營業稅及付加之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銷售貨物

- 批發業務確認以貨物發運至客戶、客戶確認接受及相關應收款項可以合理計量為準。
- 零售業務以貨物所屬權轉移至客戶為確認。零售業務通常使用現金結算。

服務收入在服務提供時確認。

租賃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未清還之本金，根據適用的實際利率計提。所適用之實際利率為金融資產預期年限內估計未來所得現金與相關資產賬面淨值之實際折算率。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之權利確定時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用於生產產品，服務或用於行政目的，除在建工程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衡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後，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在建工程包括用於生產或自用而在建造過程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確認的減值損失核算。在建工程完工並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將重分類到固定資產中物業、廠房及設備。當這部份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即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資產終止確認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之年度計入綜合損益表。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長期資產

其他長期資產以成本減去後續累計攤銷以及確認的減值準備核算。

攤銷使用直線法。

待攤租賃費

待攤租賃費乃預付土地使用成本沖抵相關累計攤銷及跌價損失後之淨額。待攤租賃費於租賃期內在綜合損益表內攤銷。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

初始確認時，投資物業以成本及包括其他直接費用計量。其後，投資物業之價值使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公允價值變化而產生之收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確認入該期損益。

投資物業於永久性不再使用或預計不會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流入時終止確認。投資物業終止確認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與該項目終止確認之年度計入合併損益表。

租賃

凡租賃之條款基本上將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轉由承租人承擔者，即歸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約全部列作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按有關租賃期以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於有關租約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表內扣除。作為促使訂立經營租賃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扣減租金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各集團內個別企業之財務報表時，以該企業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所進行之交易乃以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企業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按交易當日通行的匯率入帳。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以外幣呈列之貨幣項目乃按資產負債表日期按通行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值入帳並以外幣呈列之非貨幣項目於決定公允值時以當日通行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呈列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賬中確認。因重新換算以公允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會計入期內之損益賬內，若重新換算之匯兌差額於權益中確認，則匯兌差額亦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列報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結算日之通行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該等業務之收入及開支則按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當期內匯率有重大波動的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之通行的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權益中的獨立項目確認（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之期內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所收購的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可識別資產公允值的調整作為該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於結算日之適用匯率進行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融資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和生產的貸款費用，應當予以資本化並計入該等資產作為成本的一部份。當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融資成本停止資本化。對專項貸款用以支付合格資產，但尚未支付而臨時將專項貸款用作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應從能夠予以資本化的融資成本中抵減。

所有其他貸款費用，在產生當期即確認損益。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

政府補助必須在與相關支出配對之期間才確認為收入。有關可折舊資產之補助呈列為遞延收入，在於資產使用年限內確認收入。與補貼相關的支出，當被計入綜合損益表時，該補貼應於同期被確認，並獨立呈報為「其他收入」。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以有權獲取供款時扣除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損益表所報的有差異是由於應課稅溢利並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支出項目，亦不包括免稅或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現時的稅負乃按結算日前已法定或即將法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指就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而確認，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提撥。倘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體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及該暫時性差額很大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於每個結算日須審閱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並於沒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全部或部份資產價值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之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表中扣除或計入損益表，惟於遞延稅項直接在股本權益中扣除或計入股本權益之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採礦權

所呈報之採礦權以成本抵減累計攤銷金額和累計減值列示後之金額列報。其攤銷原則為單位開採量法，即按其實際開採量佔總體證實儲備之比例攤銷。

終止確認採礦權時，所確認之損益，以處置淨收益與賬面價值之差額呈列於綜合損益表中。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示。存貨成本以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某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上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值初步確認。在初始確認時，與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或負債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增加或減少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如適用）。

收購或發行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所發生的交易成本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金融資產主要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所有以一般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方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管或慣例所設定時限內交付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用來計算金融資產攤餘成本，以及分配各期利息費用的方法。實際利率接近於將金融資產在其預計壽命內的未來現金流入折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的收到或付出的費用，交易費用和其他的額外獎金或折扣），或者更短期限內進行折現的利率。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續）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指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各結算日在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受限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和現金）乃利用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扣除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列賬（減值內容見後述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屬未被指派或未獲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在每一個初次確認後的資產負債表日，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的變化會在權益中確認，直至金融資產被處置或被確定為減值。此時，以前曾經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損益，會轉移至損益表確認（減值內容見後述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就倘並沒有活躍市場報價的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其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則在最初確認之後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按成本扣減可辨識之減值計量（減值內容見後述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集團的金融資產都被評估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和因素。當金融資產在初始購買之後發生了減值跡象，未來可預計的現金流受到影響時，金融資產將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如果其公允價值出現較大的或持續的下降，以致於其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則認為出現了客觀的減值跡象。

對於所有其他的金融資產，客觀的減值跡象包括：

- 發行者或對應方發生了重大的財務困難；或
- 利息或本金欠款拖欠；或
- 貸款人有可能陷入破產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對於某些種類的金融資產，比如應收賬款，不是獨立地估計減值而是作為一個整體進行評估。對於一個應收賬款的集合，客觀的減值證據包括集團過去收款的狀況，超過90天的平均賬齡的付款增加，導致客戶欠款的國家或地區的重大經濟條件變動因素。

對於賬面價值為攤餘成本的金融資產，在有明顯跡象表明資產已經減值，減值損失將被確認在損益表上，減值計量為該資產賬面價值和未來現金流以最初實際有效利率折現價值二者的差異。

對於以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損失計量為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未來可預計現金流以當前市場同類金融資產的收益率折現價值二者的差異。這種減值未來不可以轉回。

其他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隨減值而直接減少相應金額，而應收賬款除外。應收賬款通過壞賬準備科目減少。壞賬準備賬戶的增減變動直接計入損益。當應收賬款被認為無法收回時，在壞賬準備賬戶核銷。當已經核銷的壞賬重新收回時，作為收入貸記損益。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如果在期後減值損失金額由於某些發生在減值確認之後的客觀事項而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從利潤表轉回，但轉回的金額必須使該資產的賬面價值不能超過假設資產不確認減值，而在轉回日當天的攤餘成本。

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減值損失不能在期後損益表轉回。減值後資產的任何公允價值上升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和權益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分類乃根據所簽訂的實質合同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

權益工具為證明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任何合約。集團的金融負債為其他金融負債。就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和權益（續）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用來計算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以及分配各期利息費用的方法。實際利率接近於將金融負債在其預計壽命內的未來現金流出，或者更短期限內進行折現的利率。

利息費用按照實際利率法進行確認。

可轉換票據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票據被視為綜合工具。當其經濟風險及特徵未與主合約（債務部份）密切相關時，且主合約未按公允價值經損益入帳時，內含於主債務合約的衍生工具被視為個別衍生工具。轉換權僅於該權利可以固定現金金額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該實體本身固定數目之股權工具方式轉換時，方會歸類為權益部份。倘轉換權並非以固定金額交換固定數目之股權工具方式交收，則發行人以內含衍生工具財務負債方式確認該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該權利之行使價於各行使日期大約相等於主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否則內含於主債務合約之認購、認沽或預付權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

衍生工具轉換權、持有人贖回權、發行人贖回權（統稱「衍生部份」）及債務部份於發行日以各自的公允值確認。

其後期間內，可轉換票據之債務部份按照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衍生部份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額確認於損益表內。

可轉換票據相關之交易費用，根據分配收入之比例，分配於債務部份及衍生部份。相關於衍生部份的交易費用即期於損益表中確認。相關於債務部份的交易費用加入債務部份的賬面值，並按照實際利率法在各期間分攤。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原值入帳的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和權益 (續)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淨收入入帳。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以衍生工具合同簽訂時的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在之後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損益會即期在損益表中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

嵌入非衍生主合同之衍生金融工具，如果其風險與性質與主合同不盡相似，亦或主合同不以公允價值確認時，此衍生工具會單獨確認。

終止確認

當金融資產其獲得現金流之權力過期，亦或者金融資產之風險及收益發生重大轉移時，金融資產亦會終止確認。終止確認時，金融資產之賬面價值與所獲得代價及直接進入權益之累計淨損益之差額確認於損益表內。

當相關合同內指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債務賬面價值與應付及已付代價之差額確認於損益。

以股份為基準支付款交易

以股份為基準支付款交易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股份期權

所提供服務的公允值是參考於授出當日股份期權的公允價值，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攤銷支出，並相應增加權益（股份期權儲備）。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正其對預期最終歸屬的股份期權數目的估計。修正對估計之影響（如有）乃在損益表確認並對股份期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股份期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股份期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股份期權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先前於股份期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5. 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在執行附註4描述的會計政策過程中，公司董事基於其經驗，對未來的預期及其他信息作出多方面的估計。資產負債表日，會計估計中很可能導致未來期間資產負債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性主要有：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按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費用得到。該估計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製造與以往銷售同類產品的經驗，但可能會由於客戶喜好變化以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行業形式而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改變。管理層於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工具合同簽訂時的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在其後的報告日重新以公允值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受Black-Scholes-Merton模型的限制。該模型需要預定某些假設，包括股價波動性假設。該等存有主觀意見的假設的變化將重大地影響公允值的估計。

6. 業務及地區分佈資料

按管理層列報目的劃分，本集團目前由兩個主要經營分部組成，此等分部亦是本集團報告其分部信息之基礎。

主要的經營分部及其活動是：

- | | |
|-------|-----------------|
| 採購及分銷 | – 採購及分銷化肥及相關農產品 |
| 生產 | – 生產和銷售化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6. 業務及地區分佈資料 (續)

有關此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如下：

(a) 業務分部

二零零八年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42,021,100	3,371,785	-	45,392,885
分部間銷售	14,231,582	2,754,886	(16,986,468)	-
總計	56,252,682	6,126,671	(16,986,468)	45,392,885

分部間銷售按市場公允價值計價。

業績

分部業績	1,900,861	(241,117)	1,659,744
未分配收入			277,504
未分配成本			(60,327)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104,138	104,138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18,311	18,311
融資成本			(294,88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63,160
償付可轉換票據利得			2,440
收購附屬公司折價	-	214,152	214,152
除稅前溢利			2,084,237
所得稅開支			(176,430)
本年溢利			1,907,807

6. 業務及地區分佈資料 (續)

(a) 業務分部 (續)

二零零八年 (續)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3,416,510	7,949,767	21,366,27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7,063,039	7,063,03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792,921	792,921
可供出售投資			501,710
遞延稅資產			189,265
未分配資產			211,868
綜合資產總額			30,125,080
負債			
分部負債	3,937,020	2,073,215	6,010,235
遞延稅負債			105,343
未分配負債			9,639,137
綜合負債總額			15,754,715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10,787	659,768	670,555
折舊及攤銷	7,278	180,416	187,6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6. 業務及地區分佈資料 (續)

(a) 業務分部 (續)

二零零七年

	(重述後)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業績				
外部銷售	26,414,945	1,966,744	–	28,381,689
分部間銷售	455,155	1,281,984	(1,737,139)	–
總計	26,870,100	3,248,728	(1,737,139)	28,381,689

分部間銷售按市場公允價計價。

業績			
分部業績	1,884,269	6,002	1,890,271
未分配收入			143,097
未分配成本			(25,83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54,376	54,376
融資成本			(279,604)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713,668)
償付可轉換票據損失			(90,348)
除稅前溢利			978,294
所得稅開支			(316,400)
本年溢利			661,894

6. 業務及地區分佈資料 (續)

(a) 業務分部 (續)

二零零七年 (續)

	(重述後)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1,793,856	2,887,096	14,680,95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578,168	578,168
可供出售投資			1,177,962
遞延稅資產			11,721
未分配資產			1,168,511
綜合資產總額			17,617,314
負債			
分部負債	2,567,453	1,302,280	3,869,733
遞延稅負債			178,507
未分配負債			5,806,292
綜合負債總額			9,854,532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7,129	199,252	206,381
折舊及攤銷	7,002	86,772	93,774

(b) 地區分部

營業額及分部業績是基於客戶所在國家劃分地區分部。由於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來自中國境外市場少於10%，因此並無列出地區分析數字。

總資產及資本開支按資產所在地計算。由於本集團之資產及資本開支在中國境外市場少於10%，因此並無列出地區分析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7. 其他業務收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租金收入	2,017	2,020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利收入	7,527	7,05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2,734	33,893
政府補助 ^(註1)	58,917	69,717
匯兌收益 ^(註2)	31,325	2,662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利得	62,593	—
處置待攤租賃費利得	9,512	—
補償金收入	11,512	7,243
銷售廢料收入	48,028	7,922
其他	17,770	9,231
	281,935	139,743

註：

1. 二零零八年和二零零七年度的政府補助主要是指根據中國稅法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的外方投資者將其分得的股利用於企業再投資所獲得的所得稅返還。除此之外，二零零八年的金額，還包括本集團在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所獲得的政府補助。
2. 匯兌收益主要源自集團為購買原材料所發生的以美元計價的應付款項和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8.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銀行貸款利息		
— 需於五年內全數償還貸款部份	282,652	221,638
— 五年之後全數償還貸款部份	4,314	4
需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可轉換票據的利息支出	40,164	73,483
總融資成本	327,130	295,125
減：資本化的利息	(32,245)	(15,521)
	294,885	279,604

註：本年度資本化利息是採用7.10%（二零零七年：6.69%）的資本化率於總體貸款計算得出，應用於符合條件之固定資產支出。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本期稅項		
香港所得稅	28,670	19,573
中國大陸所得稅	324,825	313,013
	353,495	332,586
遞延稅（附註32）		
本年	(177,065)	(17,702)
稅率變動導致	—	1,516
所得稅開支	176,430	316,400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將企業所得稅從17.5%降至16.5%，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之課稅年度生效。因此，香港企業所得稅按年度預計應課稅利潤的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9. 所得稅開支（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第63號主席令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國務院發佈了該項新稅法的實施條例。新稅法和實施條例將某些企業所得稅稅率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33%轉變為25%。遞延稅餘額已經調整以反映將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算的不同時期的稅率。

本集團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中化涪陵」）現按重慶市地方稅務局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授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繳稅。根據中國國務院頒佈的開發中國西部的政策，企業以從事《當前國家重點鼓勵發展的產業、產品和技術目錄（二零零零年修訂）》所列項目作為其主要業務，及來自主要業務的收入超過其總收入的70%，則可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獲享該優惠稅率。

根據新稅法，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之後對分配給外國公司的利潤收取10%的預扣稅。由於集團在可預計未來國內附屬公司將不向海外母公司分配利潤，因而集團確定對附屬公司本年利潤沒有需確認的預扣稅負債。

於香港及中國地區以外的一些附屬公司沒有作稅項支出撥備是由於該等附屬公司於年內的利潤獲豁免納稅。

稅收調節表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除稅前溢利	2,084,237	978,294
按25%主要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二零零七年：33%）	(521,059)	(322,837)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開支	(789)	(268,636)
免稅影響	217,059	216,964
無需繳稅收入	118,411	37,75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之影響	4,578	17,94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影響	26,035	—
其他司法地區不同所得稅率的影響	7,933	32,221
未確認之稅務損失	(30,067)	(31,073)
其他	1,469	1,267
所得稅開支	(176,430)	(316,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0. 本年溢利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本年溢利所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7,945	91,509
待攤租賃費攤銷	14,827	2,265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4,922	—
核數師酬金	11,211	7,841
董事薪酬(見附註11)	11,825	9,836
僱員福利 ^(註1)	322,949	166,090
員工福利總開支	334,774	175,926
有關物業的最低租賃付款額	35,863	23,492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444	389
貿易應收壞賬(撥回)撥備	129	(93)
處置固定資產之損失	1,191	4,105
處置待攤租賃費(利得)損失	(9,512)	1,989
存貨跌價(撥回)撥備 ^(註3)	484,923	(8,726)
水利基金 ^(註2)	100,000	—

註：

1. 僱員福利中分別包括本年度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及退休金計劃供款3,876,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6,519,000元人民幣)及29,201,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18,371,000元人民幣)。
2. 本年公司國內附屬公司捐贈100,000,000元人民幣作為水利基金以支持當地環保項目建設。
3. 本年由於肥料市場降價，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有較大降幅。因此，計提484,923,000元人民幣的存貨跌價撥備並計入其他費用。二零零七年，存貨跌價撥備撥回了8,726,000元人民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1.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及僱員薪酬

董事

應付或已付予各董事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八年					
	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與績效相關 的激勵付款	退休金 供款計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註)					
劉德樹先生	-	-	-	-	221	221
宋玉清先生	-	-	-	-	152	152
杜克平先生	-	1,565	4,171	33	385	6,154
楊宏偉先生	-	1,850	1,706	-	198	3,754
陳國鋼博士	-	-	-	-	152	152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	-	-	-	-	-
Wade Fetzer III先生	-	-	-	-	71	71
高明東先生	416	-	-	-	-	416
鄧天錫博士	416	-	-	-	-	416
謝孝衍先生	489	-	-	-	-	489
	1,321	3,415	5,877	33	1,179	11,825

11. 董事薪酬（續）

董事薪酬及僱員薪酬（續）

董事（續）

	二零零七年（重述後）					
	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與績效相關 的激勵付款	退休金 供款計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註)					
劉德樹先生	-	-	-	-	445	445
宋玉清先生	-	-	-	-	339	339
杜克平先生	-	1,427	1,715	30	1,072	4,244
楊宏偉先生	-	1,699	1,071	-	356	3,126
陳國鋼博士	-	-	-	-	339	339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	-	-	-	-	-
Wade Fetzer III先生	-	-	-	-	27	27
高明東先生	413	-	-	-	-	413
李家祥博士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離任）	243	-	-	-	-	243
鄧天錫博士	413	-	-	-	-	413
謝孝衍先生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247	-	-	-	-	247
	1,316	3,126	2,786	30	2,578	9,836

註： 與績效相關之激勵付款是經參考經營業績、個人表現以及相關市場統計數據所決定。

二零零八年沒有任何董事放棄董事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2. 僱員薪金

集團內五個薪酬最高的人員中，其中二位（二零零七年：二位）為公司的董事，其薪酬已在附註11披露。其餘三位（二零零七年：三位）人士的薪酬如下所示：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工資和其他福利	1,759	2,558
與績效相關的付款	4,234	1,818
退休金供款計劃	98	8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59	949
	6,450	5,414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1,000,001元至1,500,000元	–	3
人民幣1,500,001元至2,000,000元	2	–
人民幣3,000,001元至3,500,000元	1	–

13. 股息

董事會提議本年分派的股利為每股普通股0.0464港元（折合約0.0409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0.0276港元，折合約0.0272元人民幣），總股息合計約286,727,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187,629,000元人民幣），有待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由股東通過。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本年確認分派股利		
分派二零零七年股利，支付0.0276港元 (折合約0.0272元人民幣)(二零零六年：0.0231港元 (折合約0.0228元人民幣))	171,984	132,330
擬分派末期股息每普通股的0.0464港元 (折合約0.0409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0.0276港元 (折合約0.0272元人民幣))	286,727	187,6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4. 每股盈利

每股的基本和攤薄盈利（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是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收益	1,912,555	641,142
潛在的攤薄股影響：		
可轉換債券利息	40,164	—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63,160)	—
行使可轉換債券利得	(2,440)	—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收益	1,787,119	641,142
	千股	千股
股票數量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	6,983,421	6,000,022
潛在的攤薄股：		
— 股份期權	14,160	18,761
— 可轉換債券	178,454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	7,176,035	6,018,783

二零零七年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未考慮可轉換票據的轉換，因為其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的增加。

15. 投資物業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及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公允價值

14,600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大陸。

集團的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按照獨立於集團並擁有評估資格的專業評估機構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仲量聯行西門」)評估結果，仲量聯行西門擁有評估相關地區類似物業的資格與經驗。評估過程符合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評估標準，參考同類物業成交價格作為例證。

集團所持有用於出租並收取租金的物業均以公允價值計量，並分類及記賬為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詳述見(2b))	275,671	424,558	31,964	99,942	210,274	1,042,409
共同控制下合併的影響	130,588	104,209	3,870	1,344	99	240,11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	406,259	528,767	35,834	101,286	210,373	1,282,519
匯兌調整	-	(210)	(115)	(262)	-	(587)
本期新增	269	3,665	2,006	5,880	194,561	206,381
從在建工程轉入	29,069	41,522	-	6,016	(76,607)	-
處置	(6,740)	(9,152)	(3,264)	(1,114)	-	(20,27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述後)	428,857	564,592	34,461	111,806	328,327	1,468,043
匯兌調整	-	(128)	(97)	(247)	-	(472)
處置	(1,447)	(55,218)	(2,067)	(1,623)	(472)	(60,827)
本期新增	9,357	38,133	8,787	11,816	577,594	645,687
收購附屬公司取得	892,281	1,394,258	13,892	3,834	620,639	2,924,904
從在建工程轉入	34,440	45,118	-	5,821	(85,379)	-
處置附屬公司轉銷	-	(450)	-	-	-	(45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3,488	1,986,305	54,976	131,407	1,440,709	4,976,885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詳述見(2b))	15,828	70,222	9,183	41,954	-	137,187
共同控制下合併的影響	8,527	13,658	1,168	416	-	23,769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	24,355	83,880	10,351	42,370	-	160,956
匯兌調整	-	(99)	(61)	(103)	-	(263)
本年計提	16,651	54,950	4,523	15,385	-	91,509
處置	(399)	(5,232)	(2,402)	(1,054)	-	(9,087)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	40,607	133,499	12,411	56,598	-	243,115
匯兌調整	-	(62)	(29)	371	-	280
本年計提	40,505	103,309	5,968	18,163	-	167,945
處置附屬公司轉銷	-	(81)	-	-	-	(81)
處置	(1,254)	(9,891)	(1,743)	(2,019)	-	(14,90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858	226,774	16,607	73,113	-	396,352
賬面價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述後)	388,250	431,093	22,050	55,208	328,327	1,224,92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3,630	1,759,531	38,369	58,294	1,440,709	4,580,5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在建工程外採用直線法。其預計使用年限如下：

類別	折舊年限
樓宇	20-30年
廠房、機器及設備	10-14年
汽車	8年
傢俬及裝置	4年

17. 待攤租賃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集團待攤租賃費包括：		
於中國已批租土地		
長期租賃	179,622	73,722
中期租賃	359,239	59,601
	538,861	133,323
以報告披露為目的的分析		
流動資產	26,621	2,831
非流動資產	512,240	130,492
	538,861	133,323

18. 採礦權

本集團持有之磷礦儲備採礦權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所收購，並以收購成本價入帳。董事認為該成本價與其於收購日根據獨立專業評估師「中資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所進行的公允價值的估值相近。本年採礦權隨附註45所述的集團旗下的一家子公司的處置而終止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對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在中國上市公司	6,778,901	—
非上市公司	180,000	—
分佔投資日後的利潤(扣除已收到股利)	104,138	—
	7,063,039	—
投資於上市公司的公允價值	8,092,988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對以下聯營公司佔有權益：

公司名稱	公司 註冊形式	註冊地	主要 業務地區	所持 股票種類	公司所持 股權比例	投票權比例	主營業務
青海鹽湖鉀肥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18.49%	18.49%	生產和 銷售化肥
貴州鑫新工農 貿易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30%	30%	生產和 銷售磷礦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狀況綜合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7,501,177
總負債	(3,071,227)
淨資產	4,429,950
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淨資產	1,017,301
營業額	3,457,676
當期溢利	537,447
集團當期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04,138

對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中包括了約6,046,0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無）的商譽，產生於本年收購聯營公司。

本集團在本期完成了對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青海鹽湖鉀肥股份有限公司（「青海鹽湖」）18.49%股權的收購，共支付對價6,739,000,000元人民幣。董事認為，由於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成為青海鹽湖第二大股東並有權任命其七名執行董事中的兩名，本集團能夠對青海鹽湖的日常經營施加重大影響，因此這部份投資在合併會計報表中列示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規定的禁售期，本集團同意所持有之股份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前不進行交易和轉讓。基於對禁售期的考慮，本集團使用Black-Scholes模型並基於管理層的估計評估該項股權的公允價值為6,949,000,000元人民幣，並將差額210,000,000元人民幣確認為「資本儲備－最終控股公司之給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在評估資產負債表日該股權金額時，鑒於考慮禁售期的成本會超出其效益，因此本集團董事認為上述公允價值不需考慮禁售期的影響。

此外，集團還向獨立的第三方收購了貴州開磷鑫新工農貿易有限公司30%的股權，並支付對價180,000,000元人民幣。

2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非上市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成本
佔有的收購後權益（扣除已收到股利）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739,889	484,463
53,032	93,705
792,921	578,16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以權益法核算如下：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2,025,523	1,377,178
1,107,172	639,038
(780,108)	(668,149)
(1,559,666)	(769,899)
792,921	578,168

淨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本年業績		
收入	2,085,039	1,600,579
支出	2,090,134	1,538,622

主要的共同控制實體明細見附註42。

本年，收購折價25,717,000元人民幣來源於從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收購天脊中化高平有限公司過程中產生的收購折價。

21.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於上市之實體之股份	492,554	1,168,692
於非上市之實體之股份	10,446	10,560
減：減值準備	(1,290)	(1,290)
	501,710	1,177,962

在資產負債表日，所有上市的可供出售投資，均以參照相關的公開交易市場報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以及和禁售期相關的8.5%的折現率計量。該禁售期已在本年度到期。

非上市之實體之股份代表對非上市實體的投資，並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成本扣除減值衡量。由於合理公允價的範圍較大，故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不可以可靠地衡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2. 其他長期資產

	催化劑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年新增	24,747
收購附屬公司獲得	26,97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723
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年攤銷	4,92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22
賬面價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80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公司董事認為，該催化劑具有10年預計壽命，因此，將按照10年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23. 商譽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成本及賬面價值		
於一月一日	333,829	358,752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附註44)	265,357	—
匯兌調整	(19,429)	(24,9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79,757	333,829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在附註24披露。

24. 商譽減值測試

如附註6所釋，集團使用業務分部作為其主要分部以報告其分部信息。為了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被分配到與各分部相關的賺取現金產出單元（「資產組」）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採購和分銷	282,367	299,817
生產		
— 中化平原	265,357	—
— 其他	32,033	34,012
	579,757	333,829

此等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金額的計算基於一些重要假設，如折現率，增長率，以及本年收入和直接成本的預計變動。本公司董事用反映對現行市場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組特定風險的稅前比率作為折現率估計的基礎。增長率的估計則基於中國經濟的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收入和直接成本的變動是基於公司過去經營實踐和對未來市場變動的預期。

於資產負債表日，集團進行了減值的測試，該測試基於從董事批覆的下一年度財務預算及9.12%的折現率（二零零七年為：9.96%）所得出的每個資產組的現金流預測。以兩組現金流，即首8年現金流採用了平均增長率7.20%（二零零七年：10.5%），其後的5年採用增長率6.3%（二零零七年：6.3%）來推斷二零零九年之後的現金流。以折現率計算的使用價值高於資產組的賬面值，因此並無需對資產組所含的具無限壽命的商譽作出任何減值。管理層相信任何合理的假設的潛在變動，都不導致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價值。

如果減值測試使用的增長率下降2%，則使用新的折現率計算出的使用價值仍比資產組的賬面價值要高，沒有任何的資產組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5. 存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化肥商品和產成品	10,863,788	6,393,415
原材料	661,357	295,811
在製品	36,510	12,945
低值易耗品	7,988	3,199
	11,569,643	6,705,370

26.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貿易應收賬款	528,001	279,725
減：壞賬撥備	(823)	(694)
	527,178	279,031
應收票據	1,701,489	2,969,059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總計	2,228,667	3,248,090

集團給予客戶大約90天的信用期限。以下是貿易應收賬款減壞帳撥備後在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90天內	517,669	267,979
91天至180天	4,320	9,209
181天至360天	1,494	437
多於360天	3,695	1,406
	527,178	279,031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集團用過去的經驗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量，並定義該客戶的信用限度。授予客戶的信用限度定期被覆核。

26.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在報告日，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餘額之內共有9,509,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11,052,000元人民幣）的貿易應收賬款已到期但集團未撥備減值準備。集團並沒持有任何關於這些貿易應收賬款的擔保或抵押物。這些貿易應收賬款的平均賬齡約為260天（二零零七年：174天）。

已到期但未計提壞賬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91天至180天	4,320	9,209
181天至360天	1,494	437
多於360天	3,695	1,406
總計	9,509	11,052

壞賬撥備的變動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年初餘額	694	787
本年撥備的壞賬撥備	129	293
已計壞賬但收回的款項	—	(386)
年末餘額	823	694

以下是對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90天之內	1,476,212	2,352,574
91天到180天	225,277	579,299
多於180天	—	37,186
	1,701,489	2,969,0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7. 應收及預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註i)	—	7,589
非流動資產		
預付股權收購投資款 (註ii)	—	2,099,753

註：

- (i) 相關金額代表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集團允許大約120天的信用期限予其最終控股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賬齡均在120天以內。
- (ii) 二零零七年之預付股權收購投資款為向最終控股股東收購青海鹽湖鉀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山東肥業有限公司及天脊中化高平化工有限公司股權的預付款項。這幾項收購均已於本年完成。

28. 受限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

受限銀行存款

受限銀行存款乃存放於指定銀行，作為對集團信貸額度提供一部份擔保。存款利率以年計為0.72% (二零零七年：0.72%)。

銀行存款和現金

銀行結餘存款和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有現金，及原存款期限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其存款利率以年計在0.81%至1.71% (二零零七年：0.72%至4.35%) 之間。

包含於受限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並以經營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幣值為單位的金額列示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美元	454	4,837

29.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以下是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90天內	3,705,685	2,031,196
91天至180天	323,218	24,254
181天至360天	112,482	10,958
多於360天	22,016	8,781
	4,163,401	2,075,189

採購的平均信用期是90天。

30. 可轉換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發行了130,000張每張面值10,000港元的零息票據。可轉換票據以港元作為貨幣單位。票據給予其持有人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三日(包括此日)於營業時間結束時，將可轉換票據轉換成普通股的權利，或倘若可轉換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七日(即債券到期日)之前被贖回，則可轉換票據需在固定贖回日前的七個工作日於營業時間結束時，以每股普通股3.74港元的轉換價格進行轉換。根據可換股協議適用的條款，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3.69港元，詳情請參照本集團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一日的公佈。根據可轉換票據的條款，公司有權選擇支付給持票人現金，金額等同於緊接著現金支付通知之日(即轉換通知書送達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的三個連續交易日的股票加權平均收市價。如可轉換票據沒有被轉換或提前被贖回，則其將會在到期日以票據面值的127.23%被贖回。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後的任何時間及於到期日前，本公司有權發出通知，按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全部但非部份票據，而緊接該通知前的30個連續交易日股份的每日收市價須不少於適用之提早贖回金額的130%除以換股率(界定於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細則內)。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債券持有人將有權要求公司按票據面值115.55%贖回其全部或部份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0. 可轉換票據（續）

可轉換票據包含以攤餘成本列賬的債務部份，及以公允值列賬的兌換選擇權、持有人贖回權及發行人贖回權（統稱衍生部份）。由於屬衍生部份的權利是相互關聯的，衍生部份是以淨額列示。29,428,000港元（折合約29,614,000元人民幣）的發行費用於發行日按相對公允價值比例已分攤到債務部份及衍生部份。在發行日，與債務部份相關的27,513,000港元（折合約27,687,000元人民幣）的發行費用已包含於債務部份於發行日公允價值內。債務部份的實際利率為6.82%。

本年可轉換票據的債務部份和衍生部份的變動如下所示：

	債務部份 人民幣千元	衍生部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重述後，詳見附註(2b)）	1,226,146	86,863
轉至普通股	(9,432)	(3,964)
現金結算	(364,480)	(177,030)
利息費用	73,483	—
公允價值變動	—	713,668
匯兌調整	(72,114)	(3,98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3,603	615,549
轉至普通股	(257,670)	(222,316)
現金結算	(8,379)	(7,327)
利息費用	40,164	—
公允價值變動	—	(163,160)
匯兌調整	(40,552)	(23,54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7,166	199,204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部份之公允價值以合資格專業要求的獨立評估師仲量聯行西門採用適用之價值估算模型算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1. 貸款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有抵押之銀行貸款	346,841	228,001
無抵押之銀行貸款	8,173,078	3,957,905
	8,519,919	4,185,906
應償還貸款之賬面價值：		
一年以內	7,536,557	3,493,406
多於一年，但在兩年以內	281,365	60,000
多於兩年，但在五年以內	571,997	552,500
五年以上	130,000	80,000
	8,519,919	4,185,906
減：列示在流動負債內之一年以內應償還貸款	(7,536,557)	(3,493,406)
一年後償還之貸款	983,362	692,500

集團的固定利率貸款和合同到期日列明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固定利率貸款：		
一年以內	4,991,843	2,363,041
多於一年，但在兩年以內	82,965	—
多於兩年，但在五年以內	4,997	—
	5,079,805	2,363,0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1. 貸款（續）

此外，集團還有浮動利率貸款。貸款利率根據特定的貸款合同重新確定。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浮動利率貸款：		
一年以內	2,544,714	1,130,365
多於一年，但在兩年以內	198,400	60,000
多於兩年，但在五年以內	567,000	552,500
五年以上	130,000	80,000
	3,440,114	1,822,865

集團貸款的實際利率範圍（也等於合同利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貸款	4.374%至8.964%	5.508%至8.964%
浮動利率貸款	1.750%至8.964%	4.596%至8.514%

於本年內，集團取得了約440,0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1,171,000,000元人民幣）的新貸款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此等貸款利率依照市場利率4.374%至8.964%（二零零七年：5.508%至8.964%）在十二年之內予以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1. 貸款（續）

在資產負債表日，集團有下列的未被利用之貸款額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浮動利率		
－ 於一年內到期	5,562,026	2,837,081
－ 於一年以上到期	1,258,362	4,230,642
	6,820,388	7,067,72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某些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待攤租賃費各自賬面價值為510,301,000元人民幣和43,369,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163,970,000元人民幣和3,673,000元人民幣）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集團信用額度。

32. 遞延稅

以下為確認的遞延稅負債，以及在上一報告年度和此報告年度遞延稅負債之變動：

	共同控制實體 及附屬公司之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之利潤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重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詳見(2b))	13,930	13,297	—	27,227
於損益表中確認	(13,930)	—	—	(13,930)
於權益中確認	—	169,465	—	169,465
所得稅率調整影響	—	(4,255)	—	(4,25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8,507	—	178,507
收購附屬公司取得	—	—	78,654	78,654
於損益表中確認	—	(149,972)	—	(149,972)
於權益中確認	—	—	(1,846)	(1,84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535	76,808	105,3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2. 遞延稅（續）

以下為本年度及前年度所確認的遞延稅資產及其變動情況：

	存貨之 未實現利潤	撥備	結轉稅務 虧損	累計折舊 差異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重述後，詳見(2b)）	5,485	3,047	—	933	—	9,465
於損益表中確認	2,961	(1,945)	—	2,756	—	3,772
所得稅率調整影響	(697)	(975)	—	156	—	(1,51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49	127	—	3,845	—	11,721
收購附屬公司取得	—	—	—	—	2,325	2,325
於損益表中確認	19,326	113,782	39,850	2,261	—	175,21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75	113,909	39,850	6,106	2,325	189,265

由結轉稅務虧損而產生的遞延稅資產的確認，以未來可預計稅務溢利產生的相關稅務利益為限。本集團已確認可沖減未來五年應課稅收入約159,4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無）的相關虧損產生的遞延稅資產。本集團未確認可沖減未來五年應課稅收入約615,763,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495,163,000元人民幣）的相關虧損產生的遞延稅資產，原因是本集團認為通過該部份虧損實現未來可預計稅務溢利產生相關稅務利益的可能性較小。約1,864,000元人民幣的應課稅損失於本年過期。

根據中國新稅法，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位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在向海外母公司宣告分配股利時，需同時計提預扣企業所得稅。

由於公司可以控制對其國內附屬公司股利政策，因此其可以控制其投資附屬公司之可供分配利潤所產生的時間性差異之轉回。此外，公司決定在可預計未來國內附屬公司將不向海外母公司分配利潤。因此公司沒有確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扣稅負債。對此，公司未確認遞延稅負債86,620,000元人民幣。

33. 已發行權益

(a) 集團已發行權益變動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本年年初	3,078,496	816,982
發行新股，面值為0.1港元／股		
可轉換票據轉股 ^(註i)	479,986	13,396
新股 ^(註ii)	4,660,200	2,248,118
行使股票期權	14,563	—
本年年末	8,233,245	3,078,496

由於二零零五年以反向收購為基礎記帳，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中股本和溢價的已發行權益，代表其法定附屬公司中國肥業控股有限公司於收購前當時之已發行股本78,000港元，被視為收購物業集團之成本約285,363,000港元，及扣除發行費用後的新股和可轉換票據轉股之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3. 已發行權益（續）

(b) 公司股本變動如下：

	股數 千股	票面價值 港元千元	折合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			
已審核：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通股，面值0.1港元每股	80,000,000	8,000,000	
已發行並全額支付：			
普通股，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面值0.1港元每股	5,807,950	580,795	577,154
可轉換票據轉股	2,674	267	260
發行新股	400,000	40,000	38,727
普通股，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面值0.1港元每股	6,210,624	621,062	616,141
可轉換票據轉股 ^(註i)	74,372	7,437	6,836
發行新股 ^(註ii)	714,286	71,429	66,574
行使股權	7,700	770	685
普通股，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面值0.1港元每股	7,006,982	700,698	690,236
優先股			
已審核：			
優先股，1,000,000港元每股	316	316,000	295,902

截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優先股發行。

註：

- (i) 本年中，可轉換票據持有者將面值為288,000,000元港元（折合約256,000,000元人民幣）的債券轉換為普通股票（二零零七年：10,000,000港元，折合約9,000,000元人民幣）。
- (ii) 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公司以每股7港元的價格向其直接控股公司，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和PCS (Barbados) Investments Co., Ltd. 發行714,285,000股。以上股份與其他發行在外的股份享有同等權利及義務。

34.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已經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終止，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是經過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通過後被採納的。

舊購股權計劃

舊購股權計劃是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通過後並採納的，其首要目的是為公司的董事和合資格人士提供一種激勵政策。在舊購股權計劃之下，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包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供應商、客戶、諮詢人、顧問、本集團及被投資公司的股東等，以認購公司股票。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1.672港元，由公司董事參照當時股票的交易價格決定，並取以下三者中的最高值：(i)公司股票在授出當天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在緊接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收市價及(iii)公司的股份面值。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期間只能行使不多於授出購股權的三分之二，餘下的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期間行使。

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是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通過後並被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的授予者範圍小於舊購股權計劃，只包括了僱員、已提名的僱員，集團和被投資公司的董事（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新購股權計劃同時明確提出董事會對每次授予的購股權，可決定其認購價（此價格不低於上市規則中規定的最低價格），受讓股權的日程安排（包括任何最低持有期）以及任何應用於該購股權表現目標的決定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4.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續）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新購股權計劃（續）

對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4.99港元，由公司董事參照當時股票的交易價格決定，並取以下三者中的最高值：(i)公司股票在授出當天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ii)在緊接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公司股票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iii)公司股票的股份面值。所獲授購股權的行使期分析如下：(i)已授予購股權的33.3%可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ii)已授予購股權之16.7%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及(iii)倘若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累計每股基本收益總和超過0.674港元（也就是在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每股基本收益每年平均超過20%的增長率）的情況下，則已授予購股權之額外25%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以後行使，餘下的25%的已授予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以後行使。但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累計每股基本收益總和小於或等於0.674港元的情況下，則已授予購股權的50%將在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失效。所有餘下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失效。

於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價格為1港元，於接受購股權時支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購股權中尚未行使的股數為29,134,400股（二零零七年：37,145,000股），相當於本報告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數的0.40%（二零零七年：0.60%）。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於本報告日，可授出的購股權總股數為572,228,672。

根據上市規則，公司所有的購股權計劃在未得到公司股東的批准前，可授出的購股權股數不可在任何時候超出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在未得到公司股東的事前批准，不許向任何個人於任何一年內授出相關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將超出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的購股權。向大股東或其任何各自的關聯人士（定義按上市條例）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出超過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或累計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均必須得到公司獨立股東的提前批准。

34.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續）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於購股權計劃下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被授予人	授予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格 港元	期權數量
劉德樹先生 ^(註1)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1,219,8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宋玉清先生 ^(註1)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949,2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杜克平先生 ^(註2)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4,399,8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陳國鋼博士 ^(註1)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949,2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楊宏偉先生 ^(註2)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949,2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Wade FETZER III 先生 ^(註1)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僱員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12,139,2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6,500,000
				<u>29,134,400</u>

註：

- (1)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2)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4.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續）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不同購股權的明細如下：

購股權種類	受讓日期	行權期限	行權價格
2006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港元
2007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港元

公司董事和僱員在本年內所持有的股票期權之變動，表列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的 股份數目	本年 授予	本年 廢棄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37,145,000	-	(310,000)	(7,700,600) 29,134,400
本年末可行使的	-	-	-	- 20,606,400
加權平均每股行使價格	2.449港元	-	3.513港元	1.672港元 2.643港元
二零零七年	28,445,000	8,700,000	-	- 37,145,000
本年末可行使的	-	-	-	- -
加權平均每股行使價格	1.672港元	4.990港元	-	- 2.449港元

二零零七年，股票期權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被受讓。受讓的期權評估的公允價值約為16,269,000港元，折合約15,826,000元人民幣。

34.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續）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該等公允價格以Black-Scholes-Merton模型評估。模型內的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零七年
加權平均股票價格	4.990港元
行使價格	4.990港元
預期波動性	40.26%
預期壽命	4 to 5年
無風險利率 ^(註)	4.128% to 4.199%
預期股息收益率	0.53%

註： 於兩年及四年可行使的期權公允值分別以無風險利率4.161%計算。

預計波動性是以行權之前公司過去兩年的股票價格的歷史波動性來確定的。基於本公司董事的最佳預測，已對預計壽命，不可轉移性的影響，行使限制，以及行為因素進行了調整。

集團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了公司授出期權的費用總數為3,876,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6,519,000元人民幣）。

3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優化負債與權益的平衡來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集團內的主體能夠持續經營，並同時最大限度增加股東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上年相同，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淨負債和歸屬於母公司權益組成，淨負債包括可轉換票據和借款（附註30和31披露的貸款）、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歸屬於母公司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和未分配利潤。

本集團的董事會每半年覆核一次資本結構。作為該覆核的一部份，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根據本集團董事會的建議，本集團預期通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股票回購、發行新債務或者贖回現有債務等來平衡總體資本結構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金融資產		
貸款和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2,696,580	3,535,5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01,710	1,177,962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199,204	615,549
攤餘成本	14,145,772	8,033,909

(b)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公司主要的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及可轉換票據和貸款。金融工具的詳情在各附註中予以披露。與這些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指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和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集團如何防範上述風險列示如下。集團管理和評估上述風險的標準沒有發生改變。管理層及時有效地監控這些風險，以減低對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集團內部附屬公司存在以外幣結算的採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美元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金額約為52,191,000元人民幣，以及如附註27所披露的外幣銀行存款，因此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由於相關外幣風險並不重大，集團目前未使用任何衍生合同來套期規避外幣風險。管理層密切關注匯率變動，以考慮是否採用套期來規避外幣風險。

3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截止報告日集團賬面可能導致貨幣風險的外幣資產和負債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2,191	176,160	454	4,837

敏感性分析

集團主要面臨美元波動的風險。

下列表格詳述集團對於人民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2%（二零零七年：2%）的敏感性。2%（二零零七年：2%）是用以向內部核心管理層報告外幣風險之敏感率，代表管理層對可能的外幣匯率變動的合理評估。該敏感性分析僅包含年末餘額中原幣為外幣的貨幣性項目，並將其以2%（二零零七年：2%）變動調整折算匯率。該敏感性分析包括外部借款。下列如出現正數表明當人民幣對外幣升值2%（二零零七年：2%）時，稅後利潤將增加的數額。當人民幣對外幣貶值2%（二零零七年：2%）時，將於利潤和權益呈現反方向等額影響，下面列示的數字將出現負數。

	美元影響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利潤	1,035	3,426

該美元風險敞口主要是因為對期末結存而未進行現金套期的應付外幣餘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i) 利率風險

集團面對固定利率貸款相關的引發利率公允值變動的風險 (參見附註30和31以獲取可轉換票據及貸款的詳細信息)。集團也面對和浮動利率貸款相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 (參見附註31以獲取貸款詳細信息)。與銀行存款相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被認為並不重要。管理層持續管理並監控利率風險，主要目標為減少利息費用受利率變動的不良影響。

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當期利率的調整和LIBOR的調整。

敏感性分析

下述的敏感性分析根據資產負債表日浮動利率借款的利率風險敞口確定。對於浮動利率借款，分析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未償付的負債金額在整個年度都未償付。本集團在內部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採用100個基點的增加或減少 (二零零七年：50個基點)，該利率變動是管理層內部評估後認為合理變動。

如果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 (二零零七年：50個基點) 而其他所有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利潤將減少／增加34,401,000元人民幣 (二零零七年：減少／增加7,988,800元人民幣)。這主要是由本集團浮動利率貸款的利率風險產生的。

由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增加使本年度本集團對利率的敏感度上升。

3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權益價格風險主要是由所持有權益證券投資及衍生金融負債產生的。本集團的權益價格風險集中在可供出售投資的價格，即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化肥領域公司的股票價格，及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股票價格。公司董事密切關注這些股票價格的波動，籍以減低集團所面對的價格風險。

敏感性分析

下述敏感性分析是根據報告日所面臨的權益價格風險確定的。

可供出售投資

如果上市權益工具的價格上升／下跌10%（二零零七年：5%）：

- 投資重估準備將集團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的結果增加／減少約39,192,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增加／減少約48,223,000元人民幣）。

衍生金融負債

如果公司股票價格上升／下跌5%，而其他模型參數保持不變：

- 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利潤減少／增加約21,495,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減少／增加約122,568,000元人民幣）。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年末的風險並不能反映年度中的風險，上述敏感性分析不代表全部價格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最大的信貸風險在於對應方未能履行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記之責任使所確認的各類金融資產等同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本公司董事認為集團有足夠的信貸監控以決定信貸額度，信貸批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過期信貸的回收得到跟進。此外，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檢查各個別貿易貸款的回收以確保對不可回收的款項有足夠的壞賬撥備。因此，本集團董事認為集團的信貸風險已經大大的減少。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因對應方均為高信貸評級銀行，因此是有限的。

除集中存放於多家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本集團並無其他集中風險。

流動性風險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上，管理層監控並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於適當時對集團的經營行為進行融資，並控制現金流的波動風險。管理層密切監控銀行貸款的使用。

本集團依靠銀行貸款來保證其流動性。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6,820,388,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7,067,723,000元人民幣）的未使用短期銀行信用額度。具體信息見附註31。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到期期限。對於非衍生金融負債，該表格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付的最早之日的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其包括利息和本金的現金流量。

3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流動性和利率風險表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計	賬面 金額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不超過 1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3 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 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0.71	168,339	-	-	-	-	168,339	168,238
其他	-	534,461	1,993,881	-	-	-	2,528,342	2,528,342
		702,800	1,993,881	-	-	-	2,696,681	2,696,580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	(457,716)	(3,705,685)	-	-	-	(4,163,401)	(4,163,401)
貸款								
— 固定利率	5.03	(310,790)	(1,157,279)	(3,651,728)	(88,870)	-	(5,208,667)	(5,079,805)
— 浮動利率	4.40	(14,105)	(1,801,854)	(832,339)	(940,074)	(154,029)	(3,742,401)	(3,440,114)
其他應付帳款	-	(676,082)	-	-	-	-	(676,082)	(676,082)
可轉換票據 ^(註)	4.94	-	-	(633,331)	-	-	(633,331)	(786,370)
		(1,458,693)	(6,664,818)	(5,117,398)	(1,028,944)	(154,029)	(14,423,882)	(14,145,772)
		(755,893)	(4,670,937)	(5,117,398)	(1,028,944)	(154,029)	(11,727,201)	(11,449,1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續)

流動性風險 (續)

流動性和利率風險表 (續)

二零零七年 (重述後)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計	賬面 金額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不超過 1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3 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 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0.72	122,872	-	-	-	-	122,872	122,798
其他	-	1,176,800	1,756,083	479,900	-	-	3,412,783	3,412,783
		1,299,672	1,756,083	479,900	-	-	3,535,655	3,535,581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	(32,987)	(2,042,202)	-	-	-	(2,075,189)	(2,075,189)
貸款								
— 固定利率	6.543	(475,260)	(1,367,300)	(522,884)	-	-	(2,365,444)	(2,363,041)
— 浮動利率	7.094	(8,260)	(1,406,905)	(622,294)	(598,613)	(86,003)	(2,722,075)	(1,822,865)
其他應付帳款	-	(303,662)	-	-	-	-	(303,662)	(303,662)
可轉換票據 ^(註)	4.94	-	-	-	(1,082,966)	-	(1,082,966)	(1,469,152)
		(820,169)	(4,816,407)	(1,145,178)	(1,681,579)	(86,003)	(8,549,336)	(8,033,909)
		479,503	(3,060,324)	(665,278)	(1,681,579)	(86,003)	(5,013,681)	(4,498,328)

註：可轉換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代表了債券持有人行使贖回權時的全部可贖回金額。可轉換票據的賬面價值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負債部份和衍生部份的期末餘額。

36. 金融工具（續）

(c)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與負債之公允價值取決於：

- 擁有標準條款和條件並在活躍流通市場上交易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是參考市場標價確定的；以及
- 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包括衍生工具）於期內是根據普遍採用的定價模式、採用可觀察當前市場交易價格以現金流分析貼現值而釐定。對有選擇權的衍生工具而言，以期權定價模型釐定（例如：Black-Scholes-Merton模型）。

除下表詳述的各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餘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賬面價值 人民幣	公允價值 人民幣	賬面價值 人民幣	公允價值 人民幣
金融負債				
可轉換票據（負債部份）	587,166	607,550	853,603	889,794

37.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沒有重大或有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8. 承諾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在建工程		
已訂約但未撥備	602,041	473,000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0,973	428,786
	713,014	901,786

39. 經營性租賃承諾

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租客簽訂的未來應收的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一年以內	616	604
兩年至五年內	231	392
	847	996

39. 經營性租賃承諾（續）

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用了多個零售點、辦公室和貨倉。此等租賃的年期都不同且本集團有優先續約權。

在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承諾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一年以內	57,914	31,501
二至五年	25,358	28,298
五年以上	5,641	6,240
	88,913	66,039

40. 關聯方交易

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與集團有交易的關聯方如下：

由最終控股公司實際擁有的公司

中化（英國）有限公司

北京凱晨置業有限公司（「凱晨置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0. 關聯方交易（續）

共同控制實體

雲南三環中化嘉吉化肥有限公司（「中化嘉吉」）

雲南三環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中化三環」）

貴陽中化開磷化肥有限公司（「中化開磷」）

北京中化天脊貿易有限公司（2008年處置）

天脊中化高平化工有限公司（「天脊中化」）（2008年收購）

甘肅瓮福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甘肅瓮福」）

聯營公司

青海鹽湖鉀肥股份有限公司（「青海鹽湖」）（2008年收購）

貴州鑫新工農貿易有限公司（「貴州鑫新」）（2008年收購）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的聯營公司

Canpotex International Pte. Limited（「Canpotex Ltd」）

40. 關聯方交易（續）

- (a) 正如註19和附註20所披露，本年內集團與其最終控股公司中國中化集團以及其他關聯方之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向以下公司銷售化肥		
中化集團	761,968	1,156,572
中化三環	235,721	—
向以下公司購買化肥		
中化集團	808,746	258,589
中化開磷	236,321	239,423
中化嘉吉	287,150	298,040
青海鹽湖	1,486,614	1,098,381
北京中化天脊貿易有限公司	556,525	570,332
中化三環	388,356	—
天脊中化	366,840	—
貴州鑫新	39,995	—
甘肅登福	291,599	—
Canpotex Ltd	3,706,621	3,113,890
向以下公司支付進口服務費		
中化集團	256	463
中化（英國）有限公司	12,117	10,329
辦公租賃費		
凱晨置業	17,817	6,2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0. 關聯方交易（續）

- (b) 在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與其關聯人士於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帳款有重大結餘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貿易應收賬款		
中化集團	265,260	—
預付帳款		
中化嘉吉	—	34,470
中化開磷	—	23,305
青海鹽湖	477,860	10,464
北京中化天脊貿易有限公司	—	30,145
中化三環	—	41,578
天脊中化	86,449	—
應付帳款		
中化開磷	19,535	—
中化三環	19,342	—
甘肅瓮福	20,784	—
Canpotex Ltd	1,098,800	804,511
其他應收賬款		
Canpotex Ltd	12,022	38,315
凱晨置業	6,822	6,821
預收賬款		
中化開磷	—	18,406
其他應付款		
中化（英國）有限公司	—	1,848

主要管理層人員僅包括公司之董事，其薪酬已在附註11及12中披露。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之業績及市場趨勢釐定。

40.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往來及餘額

本集團處於一個普遍由受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國有企業」）主導的營運環境。另外，本集團也是屬於中國政府控制的中國中化集團的一部份。除披露上述與中國中化集團及其附屬企業和其他關聯方之間的交易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與本集團交易的其他國有企業均為獨立第三方。

在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和其他於中國之國有企業的重大結餘往來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269,322	1,263,15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30,024	74,150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866,271	71,044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帳款	1,079,149	112,385

年內，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存在下列重要的交易事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銷售肥料	3,954,141	3,852,863
購買肥料	4,061,234	3,556,088

此外，本集團與部份中國國有銀行之間均有正常業務往來產生之銀行存款、貸款、及其他授信往來。據此等往來之性質分析，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單獨披露並無重要意義。

除上述披露事項和已在附註44(b)中對關聯交易的披露事項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並無重大交易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1. 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 經營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公司持有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直接持有：					
China Fertiliz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美元 10,002	100%	100%	投資控股
Wah Tak Fung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美元 1,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Sinochem Fertilizer (Overseas) Holding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美元 10,002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註1)	中國	人民幣 7,600,000,000	100%	100%	化肥貿易
敦尚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 15,000,000	100%	100%	化肥貿易
中化化肥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元 100,000	100%	100%	化肥貿易
綏芬河新凱源貿易 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	100%	100%	化肥貿易
福建中化智勝化肥 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 47,000,000	53.19%	53.19%	生產和銷售化肥
中化重慶涪陵化工 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 80,000,000	60%	60%	生產和銷售化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1.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 經營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公司持有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煙台中化作物營養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美元 241,000	51%	51%	生產和銷售化肥
滿洲里凱明化肥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	100%	100%	化肥貿易
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註3) (原「山東德齊龍化工 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0	75%	—	生產和銷售化肥
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 ^(註3) (原「吉林化肥農藥集團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89,590,000	90.81%	—	生產和銷售化肥
湖北中化東方肥料有限公司 ^(註4) (「中化東方」)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	80%	55%	生產和銷售化肥
中化山東肥業有限公司 ^(註3) (「中化山東」)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51%	51%	生產和銷售化肥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上述為對集團的收益或資產有主要影響的附屬公司，對其他附屬公司不在此詳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1. 主要附屬公司（續）

註1： 外商投資公司

註2： 中外合資公司

註3： 國內公司

註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中化東方持有55%的股權，該實體的經濟活動與其他合營夥伴共同控制，以共同控制實體核算。本集團於年內對中化東方增加25%的股權投資。

42.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本集團主要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

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公司持有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註)				
間接擁有：				
天津北方化肥物流配送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	60%	化肥物流配送
貴陽中化開磷化肥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65,850,000	41%	銷售和生產化肥
雲南三環中化嘉吉化肥 有限公司	中國	美元 29,800,000	25%	銷售和生產化肥
雲南三環中化化肥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00	40%	銷售和生產化肥
北京中化天脊貿易 有限公司 (註)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	60%	化肥貿易
甘肅瓮福化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81,100,000	30%	銷售和生產化肥
天脊中化高平化工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0	40%	銷售和生產化肥

註： 北京中化天脊貿易有限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完成撤銷公司註冊的手續。

42.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續）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上述為對集團的收益或資產有主要影響的共同控制實體，對其他共同控制實體不在此詳述。

註： 集團與其他合營夥伴共同控制該共同控制實體的經濟活動。

43.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的法律和條例規定，公司的一些附屬公司應當參與當地市政部門制定的員工退休福利計劃。這些附屬公司對員工的退休福利基金以經過市政相關部門批准的員工平均工資為基數計算並籌資。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職責是按照福利計劃的要求貢獻資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4. 收購附屬公司

(a) 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六月，本公司以695,000,000元人民幣為對價，完成對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中化平原」，前稱「山東德齊龍化工集團有限公司」）75%的股權收購。該交易以購買法進行核算。收購的各項淨資產及商譽如下：

	被收購公司 合併前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評估影響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取得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84,813	41,956	2,226,769
待攤租賃費	59,874	—	59,874
其他長期資產	24,067	—	24,067
遞延稅	2,325	—	2,325
存貨	94,680	—	94,680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75,767	—	75,76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41,767	—	41,767
銀行存款及現金	82,808	—	82,808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455,759)	—	(455,759)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帳款	(746,978)	—	(746,978)
貸款	(518,667)	—	(518,667)
應付稅款	(313,796)	—	(313,796)
淨資產	530,901	41,956	572,857
少數股東權益			(143,214)
商譽			265,357
			695,000
總對價			695,000
以現金交付			695,000
收購淨現金流出：			
現金對價			(695,000)
取得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82,808
			(612,192)

44.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續）

完成對中化平原的收購後，管理層根據期後獲取的最新信息，修正了其對部分資產和負債在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的估計。根據更新的估計，修改後的收購日的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從9.64億元人民幣修改為5.73億元人民幣。因此，二零零八年中中期報告中的收購折價2,800萬元人民幣被予以修改，產生了約2.65億元人民幣的收購形成的商譽。

(b) 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四月，本公司與吉林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吉林國資委」）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零對價取得吉林化肥農藥集團有限公司（收購後更名為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中化長山」）全部股權。該股權轉讓需待吉林省國資委、中化長山及東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獨立債權人）之間債務重組完成後方生效。根據與吉林國資委的協議，本公司將為中化長山的下一步經營提供支持，因此，本公司在收購完成後對中化長山又注資約1.49億元人民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4.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續）

本收購以購買法核算，債務重組及收購的影響如下所示：

	被收購公司 債務重組前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債務重組 評估影響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評估影響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取得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7,908	—	52,580	690,488
待攤租賃費	86,204	—	267,172	353,376
其他長期資產	2,909	—	—	2,909
存貨	36,965	—	—	36,965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11,784	—	—	11,78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88,152	—	—	188,152
銀行存款及現金	29,970	—	—	29,970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65,693)	—	—	(65,693)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帳款	(667,478)	—	—	(667,478)
貸款	(562,208)	300,496	—	(261,712)
應付稅款	(16,584)	—	—	(16,584)
遞延稅負債	—	—	(78,654)	(78,654)
淨資產	(318,071)	300,496	241,098	223,523
少數股東權益				(9,371)
收購子公司折價				(214,152)
總對價				0
收購產生淨現金流入：				
取得的銀行存款和現金				29,970
				29,970

44.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續）

債務重組協議包括(i)東方管理公司將426,876,000元人民幣的債權轉移給吉林省國資委；(ii)豁免300,496,000元人民幣的債務以及(iii)將54,160,000元人民幣的債權轉為股權，其中第(iii)項需待剩餘72,220,000元人民幣的債務全部償還方生效。該債轉股交易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生效，導致本集團對吉林化肥的股權稀釋至90.81%，並因此稀釋產生17,438,000元人民幣的收益。

本收購的折價代表投資成本小於被收購方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的部份。

本集團對支持中化長山的繼續運營負有義務。在收購日至資產負債表日期間，中化長山虧損約為18,000,000元人民幣。

(c) 湖北中化東方肥料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本公司和另一股東分別對湖北中化東方肥料有限公司（「中化東方」）注資約18,000,000元人民幣和1,000,000元人民幣。注資前，中化東方是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注資後，本集團佔中化東方之權益由55%升至80%。該交易以購買法進行核算。交易獲得的各項淨資產及商譽如下：

	被收購公司 合併前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取得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47	7,647
存貨	23,868	23,868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2,798	2,7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2,024	12,024
銀行存款及現金	7,482	7,482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1,462)	(1,462)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帳款	(5,709)	(5,709)
貸款	(15,000)	(15,000)
淨資產	31,648	31,648
少數股東權益		(6,7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4. 收購附屬公司（續）

(c) 湖北中化東方肥料有限公司（續）

	被收購公司 合併前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總對價		
現金		18,076
公司於中化東方權益之賬面價值		6,830
		<u>24,906</u>
收購淨現金流出：		
現金對價		(18,076)
取得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7,482
		<u>(10,594)</u>

自收購日到資產負債表日為止，中化平原和中化東方共計減少集團利潤136,000,000元人民幣。

倘收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已完成，本集團總營業額將為463.34億元人民幣，本年溢利將為19.85億元人民幣。該信息只用於詮釋目的，不用作對集團假若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收購附屬公司後預計可產生的收益和利潤，也不用作對未來收益的預估。

45. 處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處置了對貴州開陽青龍江有限公司(「青龍江」)公司60%的股權，收到現金對價14,000,000元人民幣。青龍江公司於處置日之淨資產如下：

	處置日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處置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9
採礦權	23,759
少數股權	(9,465)
銀行存款和現金	583
其他	(1,182)
淨資產	14,064
處置利得	419
總對價	14,483
處置時之現金轉出	(583)
現金對價	14,483
處置附屬公司淨現金流入	13,900

46. 主要非貨幣性交易

如附註44(b)所披露，根據吉林國資委、中化長山與東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位獨立債權人)之間的債務重組安排，中化長山54,160,000元人民幣的債務在本年內資本化。

五年財務概要

綜合損益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二零零六年 港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千元
營業額	45,392,885	28,381,689	21,126,571	19,248,665	11,857,185
除稅前溢利	2,084,237	978,294	1,003,973	929,957	668,065
所得稅開支	(176,430)	(316,400)	(99,191)	(137,533)	(141,254)
本年溢利	1,907,807	661,894	904,782	792,424	526,811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912,555	641,142	896,246	779,421	510,824
少數股東權益	(4,748)	20,752	8,536	13,003	15,987
	1,907,807	661,894	904,782	792,424	526,811

註： 歷史數據代表化肥集團二零零四年及本集團從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的財務信息。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二零零六年 港元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千元
總資產	30,125,080	17,617,314	10,509,075	9,275,335	6,826,564
總負債	(15,754,715)	(9,854,532)	(5,965,104)	(5,614,622)	(4,770,262)
	14,370,365	7,762,782	4,543,971	3,660,713	2,056,302

註： 歷史數據代表化肥集團二零零四年及本集團從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的財務信息。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6樓4601 - 4610室